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有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振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靳长英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670.04 万元，同比下降 29.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286.99 万元，同比下降 2,230.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935.10 万元，同比下降 1,843.37%。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及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主营业务分析”中“概述之业绩分析”部分相关描述。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可能存在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原材料成本波动的风险、竞争导致的市场风险等，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李有财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振峰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长英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林庆瑜先生、陈苏华女士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有财先生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原件。

五、其它相关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星云股份、本公司、母公司、公司	指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李有财、刘作斌
福建星云检测	指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系星云股份之全资子公司
宁德星云检测	指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系星云股份之全资子公司
星云智慧	指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星云股份之参股公司
时代星云	指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系星云股份之参股公司
兴业证券、券商、保荐机构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C 产品	指	计算机（Computer）、通信（Communication）和消费类电子产品（Consumer Electronics）三类产品统称
电池 PACK	指	电池的生产过程，PACK 是包装、封装、装配的意思，其工序分为加工、组装、包装三大部分
BMS	指	电池管理系统（BATTERY MANAGEMENT SYSTEM）
MES、MES 系统	指	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EOL	指	产品下线检测，常用于工业生产下线诊断标定
GGII	指	高工产业研究院
乘联会	指	全国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
智研咨询	指	智研咨询，原产业信息网，是中国专业的产业情报服务机构，专业研究产业发展现状及趋势前景的综合型咨询平台
QYResearch	指	全球知名的提供细分行业调研服务的咨询机构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星云股份	股票代码	3006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星云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FUJIAN NEBULA ELECTRONIC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BULA ELEC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有财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石狮路 6 号 1-4#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6 年 6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福州市马尾区星发路 8 号生产力促进中心 3 层 304”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石狮路 6 号 1-4#楼”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江路 7 号星云科技园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15		
公司网址	http://www.e-nebula.com/		
电子信箱	investment@e-nebul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龙飞	周超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江路 7 号星云科技园	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江路 7 号星云科技园
电话	0591-28051312	0591-28051312
传真	0591-28328898	0591-28328898
电子信箱	investment@e-nebula.com	investment@e-nebul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祥坂路口阳光城时代广场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庆瑜、陈苏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268 号 兴业证券大厦	吕泉鑫、戴劲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元)	906,700,365.36	1,280,225,391. 64	1,280,225,391. 64	-29.18%	810,691,623.03	810,691,6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92,869,872.39	8,945,557.30	9,052,276.89	-2,230.62%	76,045,638.81	76,153,38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209,351,007.63	-10,879,304.10	-10,772,584.51	-1,843.37%	61,875,716.29	61,983,46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9,598,385.15	- 236,737,791.77	- 236,737,791.77	83.27%	-28,041,366.05	-28,041,366.0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3051	0.0605	0.0613	-2,229.04%	0.5182	0.518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932	0.0595	0.0602	-2,248.17%	0.5182	0.51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9%	0.86%	0.87%	-20.96%	7.77%	7.79%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2,452,413,286. 91	2,540,561,795. 44	2,555,782,246. 29	-4.04%	1,991,462,260. 63	2,011,179,122. 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860,515,935.47	1,057,025,927. 41	1,057,276,756. 13	-18.61%	1,046,080,903. 98	1,046,188,647. 9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906,700,365.36	1,280,225,391.64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951,637.06	4,355,316.11	租赁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05,748,728.30	1,275,870,075.53	无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7,004,837.54	306,715,058.14	224,607,841.11	218,372,62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73,935.16	-19,789,218.44	-28,378,704.86	-111,328,01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752,260.65	-27,511,045.10	-30,651,368.74	-115,436,33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029,516.92	28,301,926.13	-37,752,583.71	126,881,789.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27,716.31	7,948,878.03	-48,42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13,836.81	6,789,792.65	13,131,007.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69,026.22	3,085,138.96	4,425,923.2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128,612.1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6,018.54	1,020,914.98	-396,65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778,598.79	71,149.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41,902.26	3,844,564.91	2,668,243.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48.25	18,897.10	344,831.67	
合计	16,481,135.24	19,824,861.40	14,169,922.5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的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公司在产业链所处位置

公司处于锂离子电池产业链中游，包含锂电设备、储能产品、充电桩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电池检测服务等多种业务形式。

2、下游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当前绿色低碳和可持续发展成为全球共识，已有超 130 个国家宣布了碳中和目标与实施计划。从全球碳排放来源看，主要部分是使用传统化石能源的电力、交通领域，因此在电力、交通行业持续推进碳减排就成为实现碳中和的重要手段。电力行业碳减排的主要方式为提高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占比，交通行业碳减排的主要方式为提升交通工具的电动化水平。

锂电池作为电化学能量的重要载体，在碳中和战略背景下广泛应用于可再生能源的存储、转换、使用以及新能源汽车电动化，其重要性日益凸显。根据应用场景可分为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电池、消费及小动力锂电池等多个领域。

公司下游覆盖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电池、消费及小动力锂电池、新能源汽车充电及后服务市场。

（1）动力电池及新能源汽车领域

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行业虽然遇到了宏观经济波动、下游需求放缓、行业产能出清等不利因素，但仍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得益于政策支持、技术进步、消费者接受度提高、产品力增强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连续 9 年位居全球第一，体现了中国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强大竞争力。

全球范围内，新能源汽车保持旺盛需求。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的出口量实现了显著增长。根据乘联会的数据，2023 年新能源汽车出口达到 120.3 万辆，同比增长 77.6%，该数据不仅展示了中国新能源汽车在国际市场上强劲的竞争力，也是国内车企开拓海外市场寻求业绩新增长点和突破口的表现。

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2023 年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合计累计产量为 778.1GWh，累计同比增长 42.5%；累计销量为 729.7GWh，其中动力电池累计销量为 616.3GWh，占比 84.5%，累计同比增长 32.4%。动力电池的产量增长和高销量，直接支撑了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

综上所述，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不仅在国内市场表现强劲，在全球范围内也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根据 GGII 预测，这一趋势在未来几年内仍将持续，动力电池将在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驱动下，预计将在未来几年内继续保持高速增长。随着技术的进步、成本的降低以及充电基础设施的完善，新能源汽车的普及率将进一步提高，从而带动动力电池需求的增加。根据 GGII 预测，到 2025 年全球动力锂电池出货量预计将超过 1.55TWh，到 2030 年有望超过 3TWh。

（2）储能电池领域

在碳中和目标下，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加速能源结构转型是战略需求，提高风力、光伏等新能源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是必经之路。但是由于风力、光伏发电天然受到风力大小、光照强弱的影响，发电出力存在波动性且不可预测，因此为了维护电网稳定运行，对储能尤其是新型储能的需求将大幅增加。同时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的增长提升了对快速充电的需求，通过储能+快充结合的模式，可以有效避免对电网的功率波动冲击并充分享受峰谷电价差带来的额外收益，也将带动储能的需求。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了促进新型储能行业发展的多项政策，《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等政策的推出，明确了新型储能发展的目标和任务。在国家政策的指引下，各地“十四五”能源规划相继出台，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统计，截至 2023 年 3 月，国内规划、在建的新型储能项目已近 100GW。

新型储能商业模式不断丰富。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中，提出加快推动独立储能参与电力现货市场和中长期市场，鼓励新型储能主体参与电力市场。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分时价格体系，推动储能、虚拟电厂、负荷聚合商等新型储能主体在削峰填谷、优化电能质量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探索“新能源+储能”等新方式。各地也出台各类落地政策，对储能项目建设更加细化、明确。海上风电配储、分布式光伏配储、工商业配储、零碳园区等储能应用场景不断涌现，促进储能发展。

2023年，由于锂电池价格的不断下降，储能系统价格也保持下降趋势，为储能项目的推广应用创造了有利条件。技术路线上，锂离子电池储能依然是新型储能的主导，同时，其他新型储能技术也在快速发展，并开始进入产业化应用阶段。根据GGII数据，2023年中国储能锂电池出货量达到206GWh，同比增长58%，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为225GWh，同比增长50%，这表明中国在全球储能市场中占据了重要地位。

随着全球对于清洁能源和电力系统稳定性的重视，GGII预计储能电池市场规模在未来几年内将持续扩大。特别是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可再生能源的快速发展，储能系统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将推动储能电池出货量的显著增长。此外，技术进步和成本下降也有助于储能电池市场的扩张，实现更广泛的应用和更大规模的市场渗透。GGII数据显示，预计2025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超500GWh，到2030年，储能电池出货量将达到2300GWh。

（3）消费及小动力电池领域

近年来，全球智能手机、笔记本/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新一代消费电子设备已逐步迈入成熟期，行业发展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消费意愿的影响较为明显。根据EVTank《中国锂离子电池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年）》统计，2023年小型电池（SMALL LIB）即消费类锂电池出货量为113.2GWh，同比下滑0.9%。

作为小动力锂电池的主要应用场景，2023年中国锂电两轮车锂电池出货量为8GWh，同比下降了6%。主要原因为海外电动两轮车的出口下降，根据海关总署的数据，2023年中国电动两轮车出口数量为1505万辆，同比下降了6.6%。尽管2023年的出货量有所下降，但长期来看，中国小动力锂电池市场仍然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主要有以下原因：首先，换电模式有望成为国内电动两轮车锂电池市场的重要增长点，特别是在即时配送和快递物流行业中，换电模式已成为高效充电的刚需；其次，锂电池价格的下降将推动电动两轮车锂电池的增长，锂电池价格快速下调后与铅酸电池的价格逐渐接近，加之锂电池在循环寿命和能量密度等方面的优势，为锂电池的市场普及和替代铅酸电池提供了有力支持。

（4）新能源汽车充电及后服务领域

2023年，国家继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更好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目标是到2030年，中国将基本建成一个能够有效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持续发展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提出到“十四五”规划期末，即2025年，中国的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将进一步提升。计划形成一个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以满足超过2,000万辆电动汽车的充电需求。

根据工信部数据，2023年中国新增公共充电桩数量为92.9万台，同比增加42.7%；新增随车配建私人充电桩数量为245.8万台，同比上升26.6%。数据表明，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普及，公共、私人充电设施的需求均保持良好上升势头。

截至2023年底，全国充电基础设施数量累计达到859.6万台，同比增加65%，我国已建成世界上数量最多、辐射面积最大、服务车辆最全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其中在公共充电桩中，快充桩数量占比已提升至44%，说明快充已经逐渐成为市场主流。未来随着新能源汽车的进一步普及，充电基础设施市场有望保持持续扩张，以便更好地满足广大用户的充电需求。

下游行业的发展将有力地促进公司相应产品的市场需求。

3、公司所在行业现状及发展趋势

公司所在的锂电设备行业经历了从依赖进口到研发替代进而自主创新的转变。公司自成立之初，通过不懈的研发努力，在锂电池检测领域逐渐实现了对美、日、韩等国进口设备的替代。公司坚持以检测技术为核心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关键零部件提供商的企业定位，将自身的核心能力从锂电池检测设备领域延伸到储能PCS、电池检测服务、充电桩等业务领域中，持续为客户提供有竞争力的产品及服务。

近年来，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繁荣，锂电池设备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GGII预计到2025年国内锂电设备市场规模有望达到575亿元。未来锂电设备行业有望保持较好发展势头，其中技术创新将是推动行业发展的关键因素。企业

需要不断投入研发，提升设备的自动化、智能化水平，以满足市场对高性能锂电池的需求。预计未来优质企业将通过技术创新和规模效应，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同时伴随着国内锂电池生产商向海外市场拓展，锂电设备生产商也有机会进入国际市场，提升国际竞争力。

储能 PCS 作为新型储能系统和电力系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呈现出显著的增长趋势。根据智研咨询发布的《2023-2029 年中国储能变流器（PCS）行业竞争现状及投资机会分析报告》，预计 2025 年中国储能变流器的新增市场规模为 60.5 亿元。当前储能 PCS 的系统效率、成本性能等方面不断保持优化，新技术如高压系统（1500V）、液冷方案、光储一体化已逐渐得到市场认可。未来随着行业企业不断创新，市场有望得到进一步发展。

电池检测服务作为确保锂电池安全性、性能和可靠性的重要环节，随着锂电池在动力、储能、消费各领域的广泛应用，取得了长足发展。国家对锂电池安全相关检测也十分重视，2023 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电子电器行业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22〕31 号）有关要求，宣布“关于对锂离子电池等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管理”。2023 年 6 月公安部牵头发布《新能源汽车运行安全性能检验规程（征求意见稿）》，表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检测将进一步标准化、规范化。以上政策的发布为电池检测业务的未来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随着动力和储能领域对锂电池的安全性、可靠性等各项性能要求越来越高，将进一步推动锂电池检测服务市场的发展。

充电桩作为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的核心组成，呈现出与新能源汽车同步的高速增长，并有望在未来持续保持快速发展。在当前快充车型不断推出市场的背景下，高压（800V--1000V）直流快充、液冷散热系统将成为充电桩的主流。在运营平台端则更多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相结合，以便为用户提供更好的充电体验。

（二）公司业务模式、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

1、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根据市场及客户的需求进行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

（1）研发模式

公司确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结合技术前瞻趋势开展研发的创新研发管理体系。公司新产品或新技术开发前，首先由市场部进行市场评估和客户调研，然后根据客户需求和趋势进行立项；研发部根据立项材料，通过 IPD 流程开展开发，在开发过程中实时收集市场、客户及相关科研机构的反馈信息，以保证产品及技术的领先性。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研发团队，在自主研发的过程中掌握了锂电池检测、大功率电力电子测控技术等核心技术，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2）采购模式

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供应链体系和采购管理制度，并确保日常工作中严格遵循相应制度和流程。公司定期对合格供应商的供货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采取多项措施控制采购成本。当生产部门收到生产订单时，首先根据物料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而后生产管理部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提出采购申请，由 ERP 系统自动生成申请单；最终由采购部通过 ERP 系统进行分单、下单，与供应商议价后签订采购合同。为满足客户采购周期要求，公司合理控制存货水平，进行适度库存安排。

（3）生产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需要根据客户要求设计、开发和生产，所以产品之间存在差异性，这决定了公司的生产必须采用以销定产的柔性生产管理方式。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规模化产品的生产工作，从而促进公司逐步从“定制化设备型企业”发展成为“规模化标准化产品型企业”。这些举措有助于形成稳定的供应链体系，进而实现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

（4）销售模式

公司秉承“成就客户”的理念，立足锂电池行业，深耕现有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业务板块。公司通过与业内具有影响力的企业或机构合作，形成行业示范及引导效应，已在下游行业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在巩固锂电池检测领域技术优势的同时，积极向新型储能、新型电池技术等业务领域延伸，形成了很好的业务延续性和持续性。

2、公司市场地位及竞争状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以检测技术为核心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关键部件专业提供商，业务覆盖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电池、消费及小动力锂电池等多个领域。

公司以电池仿真测试、电池过程测试及生产制造执行系统（MES）为核心，向下游的电池制造企业及新能源汽车企业提供电池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公司以多年累积的锂电池测试技术、大功率电力电子测控技术为基础开发储能变流器（PCS）系列产品、充电桩及智能电站控制系统，并与锂电池、储能行业头部企业进行战略合作向充电运营商等下游客户推广“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系列产品；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与下游电池客户深度合作，为下游客户开展锂电池检测服务；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号召，通过参股公司积极参与充电运营服务、新能源汽车电池检测服务等后服务市场。

公司通过十余年在研发、市场、服务等方面的不懈积累，在下游客户中获得了充分信任和认可，业务覆盖目前主流电池企业和新能源汽车企业，并凭借核心技术优势，向储能等业务领域延伸。根据第三方调查机构 QYResearch 发布的《全球充放电测试仪市场研究报告 2023-2029》，全球充放电测试仪（Charge and Discharge Tester）前五的核心厂商包括 WONIK PNE、ESPEC Corp、Chroma、星云电子、Arbin Instruments，表明公司产品得到国内国际客户的广泛好评。公司的技术实力同样得到国家相关部门的认可，公司是工信部颁发的第一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同时是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动车辆分标委动力电池标准工作组、全国电工专用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锂离子电池制造成套装备标准工作组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锂离子电池安全标准特别工作组全权成员单位，参与起草了 4 项关于锂电池检测的国家标准并均已发布实施。公司于 2019 年作为主要参与单位，凭借“新能源汽车能源动力系统关键共性检测技术及标准体系”项目，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三）技术创新及行业可比公司

1、公司技术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2023 年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51 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223 项，新增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7 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688 项（发明专利 101 项，实用新型 526 项，外观专利 61 项），软件著作权 77 项。

2023 年公司相继获得“福建省工业龙头企业”、“福建省创新型民营企业 100 强”、“福建战略性新兴产业 100 强”、“福州市软件龙头企业”等荣誉。公司凭借《基于工业互联网动力电池生产智能管控平台》项目入选“福建省工业互联网示范平台、应用标杆企业及重点项目（第二批）”。2023 年 5 月，经过严格评审，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公司成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这将带动公司在引进、培养高层次创新人才平台的建设上不断进取，有力推动公司的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迈上更高层次。

2023 年，公司锂电池检测及生产设备、储能 PCS、充电桩等系列产品入选“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优势产品和技术（第一批）”；“兆瓦级高压储能变流器”产品成功入选“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第五批参考产品（技术）名单”；“星云电芯自动化成分容测试系统 M6U-高速线”获得 2023 年福州市工业企业优秀创新产品奖二等奖；储能 PCS 系列产品先后获得、“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 PCS 供应商”、“2023 年中国新型储能百大品牌”等荣誉；公司在充电桩产品上持续发力，先后推出“星云 600kW 液冷超充桩”、“星云 1000V 一体式直流快充桩”、“星云 V2G（60KW--600KW）分体式充电终端”等新品，充分表明公司的创新能力、研发实力得到多方肯定和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荣获“2023 年度福建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领域创新企业（瞪羚企业）”、“2023 年福建省科技小巨人企业”荣誉称号，表明公司在锂电池智能测试解决方案数字化、智能化上不断突破并得到政府部门的认可。全资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顺利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认证”，标志着公司检测业务具备整体领先的管理水平和检测能力，可进一步为电池研发、生产制造、品质性能等提供更有力的技术保障。

2、行业可比公司

（1）Bitrode(Bitrode Limited)

必测（美国）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密苏里州，是国际领先的生产电池检测及化成设备的供应厂商之一。主要研发、生产电池组、实验室检测设备及相应的配套系统。

（2）Arbin (Arbin Instruments Inc.)

Arbin 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大学城，是一家对储能装置（电池、超电容、燃料电池）检测设备、检测技术进行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的综合性企业。主要研发、生产电池和储能设备测试系统。

（3）Digatron (Digatron Industrie-Elektronik GmbH)

迪卡龙集团总部位于德国亚琛市，是国际领先的电池检测系统和化成系统的开发生产厂商之一。主要研发、生产各类电池检测系统，同时也为其他种类的电能存储设备如燃料电池、超级电容器提供高动态测试和负载模拟系统。

(4) 浙江杭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可科技总部位于浙江杭州，是国内一家集销售、研发、制造、服务为一体的新能源锂电池化成成分容成套生产设备系统集成商，公司的主要产品有各类电池充放电设备、测试设备。

(5) 珠海泰坦新动力电子有限公司

泰坦新动力总部位于珠海，是一家专业研发、制造能量回收型化成、分容、分选及自动化仓储物流，各类电芯及模组测试设备的企业，为上市公司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 公司的主要业务情况

1、业务概述

公司主要业务包含锂电池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电池检测服务、储能 PCS 及充电桩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多种形式。公司可提供锂电池从研发到应用的全方位测试产品解决方案。产品涵盖电芯检测、模组检测、电池组充放电测试、电池模组及电池组电芯电压温度监测、电池组低压绝缘测试、电池组 BMS 自动测试、电池模组、电池组 EOL 测试及工况模拟测试系统等多种测试设备。

公司发挥自身检测技术优势，通过子公司向下游锂电池企业开展检测服务，在提高公司技术水平的同时增强了核心客户粘性，使公司由传统的单一设备销售向销售及服务相结合的业务模式转型，公司将由传统的设备销售型企业转型升级为集产品销售与技术服务于一体的复合型企业。

公司积极把握储能、高压快充等技术趋势，与行业头部企业合资成立储能业务公司，积极推广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和储能相关产品，推动公司业务不断向规模化转型。

公司布局新能源汽车充电及后服务市场，推出星云系列充电桩，与合作伙伴共同打造“懂电池 更安全”的充电服务网络，为新能源汽车用户提供更年轻、更便捷、更环保、更智能的充电服务体验。

2、主要产品、服务及其应用领域

(1) 主要产品、服务具体如下：

序号	分类	产品、服务名称	应用领域
1	锂电池设备	锂电池保护板检测系统	3C 产品、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新能源汽车、储能领域锂电池电芯、模组或锂电池组等生产领域
2		锂电池成品检测系统	
3		锂电池组 BMS 检测系统	
4		锂电池组充放电检测系统	
5		锂电池组工况模拟检测系统	
6		动力电池模组/电池组 EOL 检测系统	
7		生产制造执行系统 (MES)	
8	服务	检测服务	锂电池研发领域
9	储能产品	储能 PCS	工商业储能、电网侧储能等场景

(2) 解决方案具体如下：

序号	整体解决方案	产品名称	应用领域
----	--------	------	------

1	锂电池组智能制造整体解决方案	电池模组及 PACK 自动化装配线	3C 产品、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新能源汽车及储能领域
2	综合能源管理解决方案	充电桩	适用于乘用车、物流车、微型车、商用车等车型，满足电动车辆的充电需求
		储能变流器	应用于储能环节的中大功率并网双向变流设备
		风光储充一体化智能电站	电力系统（削峰填谷、扩容等），新能源电动汽车领域
3	电芯自动化成分容整体解决方案	电芯化成系统	适用于大量且一致性要求高的电芯生产，具备高效、节能等优点

（二）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环境与行业发展因素

公司所处的新能源汽车领域、储能领域、充电基础设施领域在政策推动和行业发展的带动下将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

新能源汽车行业经过多年以来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积极推进，整体产业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中国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已经成为全球汽车电动化进程的重要组成，带动了动力电池供应链的同步完善并在全球范围内形成了产业优势。世界范围内欧、美各国新能源汽车市场也显现了快速增长的态势，全球电动化趋势已经成型。

在碳中和目标下，随着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体系规划的逐渐明晰，一方面能源生产领域不断提高风、光等新能源占比，逐步减化石能源比例；另一方面传统化石能源消耗终端将向电动化及智能化转型，实现新能源对化石能源的替代。储能可以同时从新型电力体系的供、需两方面提供支撑。新型储能将迎来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国家出台的主要法规及政策如下：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机械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年）》	工信部、财政部等七部门	2023.08	“加快推动战略骨干通道、……等现代能源体系，城市智慧停车设施、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新能源汽车运行安全性能检验规程（征求意见稿）》	公安部	2023.06	“开展新能源汽车运行安全性能检验应在按 GB38900 规定开展通用项目检验的基础上，对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安全、驱动电机安全、电控系统安全、电气安全等运行安全性能进行补充检验。”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十三部门	2023.07	加强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建设。落实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等政策措施。加快乡县、高速公路和居住区等场景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引导用户广泛参与智能有序充电和车网互动，鼓励开展新能源汽车与电网互动应用试点示范工作
《关于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23.06	“旨在到 2030 年基本建成覆盖广泛、规模适度、结构合理、功能完善的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支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出行充电需求。”
《关于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3.05	加快实现适宜使用新能源汽车的地区充电站“县县全覆盖”、充电桩“乡乡全覆盖”。合理推进集中式公共充电站建设……鼓励开展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动（V2G）、光储充协同控制等关键技术研究，探索在充电桩利用率较低的农村地区，建设提供光伏发电、储能、充电一体化的充电基础设施
《智能检测装备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年）》	工信部等七部门	2023.02	到 2025 年，智能检测技术基本满足用户领域制造工艺需求，核心零部件、专用软件和整机装备供给能力显著提升，重点领域智能检测装备示范带动和规模应用成效明显，产业生态初步形成，基本满足智能制造发展需求。技术水平明显提高：智能检测装备创新体系初步建成
《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	工信部、交通部等八部门	2023.01	“提出支持换电、融资租赁、车电分离等商业模式创新，加快“光储充放”一体化试点应用。”
《关于深化电子电器行业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22.09	“根据技术和产品发展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将安全风险较高的锂离子电池、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纳入强制性认证管理”

《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生态环境部	2022.08	“鼓励企业、园区就近利用清洁能源，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开展“光伏+储能”等自备电厂、自备电源建设。增强源网荷储协调互动，引导企业、园区加快分布式光伏、分散式风电、多元储能、高效热泵、余热余压利用、智慧能源管控等一体化系统开发运行，推进多能高效互补利用，促进就近大规模高比例消纳可再生能源。加强能源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因地制宜推广园区集中供热、能源供应中枢等新业态。加快新型储能规模化应用。”
《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2.05	“要建立完善适应储能参与的市场机制，鼓励新型储能自主选择参与电力市场，坚持以市场化方式形成价格，持续完善调度运行机制，发挥储能技术优势，提升储能总体利用水平，保障储能合理收益，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22.04	大力发展绿色消费。支持新能源汽车加快发展。以汽车、家电为重点，引导企业面向农村开展促销，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开展新能源汽车和绿色智能家电下乡，推进充电桩（站）等配套设施建设
《关于进一步提升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服务保障能力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十部门	2022.01	发展目标为：到“十四五”末，我国电动汽车充电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形成适度超前、布局均衡、智能高效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能够满足超过 2,000 万辆电动汽车充电需求
《“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2.01	到 2025 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其中，电化学储能技术性能能进一步提升，系统成本降低 30%以上。到 2030 年，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基本满足构建新型电力系统需求，全面支撑能源领域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
《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	2021.07	主要目标为：到 2025 年，实现新型储能从商业化初期向规模化发展转变。新型储能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高，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水平大幅提升，在高安全、低成本、高可靠、长寿命等方面取得长足进步，标准体系基本完善，产业体系日趋完备，市场环境和商业模式基本成熟，装机规模达 3,000 万千瓦以上。新型储能在推动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过程中发挥显著作用。到 2030 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新型储能核心技术装备自主可控，技术创新和产业水平稳居全球前列，标准体系、市场机制、商业模式成熟健全，与电力系统各环节深度融合发展，装机规模基本满足新型电力系统相应需求。新型储能成为能源领域碳达峰碳中和的关键支撑之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03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	国务院办公厅	2020.10	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动力电池、驱动电机、车用操作系统等关键技术取得重大突破，安全水平全面提升。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力争经过十五年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质量品牌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建立健全动力电池模块化标准体系，加快突破关键制造装备，提高工艺水平和生产效率。建立健全动力电池运输仓储、维修保养、安全检验、退役退出、回收利用等环节管理制度，加强全生命周期监管。促进新能源汽车与可再生能源高效协同。统筹新能源汽车能源利用与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协同调度，提升可再生能源应用比例。鼓励“光储充放”（分布式光伏发电-储能系统-充放电）多功能综合一体站建设

2、产品力和研发优势因素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和研发投入，通过多年在锂电池检测领域的深耕与积累，掌握了大量核心技术。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拥有授权专利 688 项（发明专利 101 项，实用新型 526 项，外观专利 61 项），软件著作权 77 项。公司保持在技术研发及创新方面的高强度投入，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达到 74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33.73%。公

司拥有一支高水平人才团队，通过长期不懈的研发投入，持续的技术革新与升级换代，公司研发出的产品凭借着突出的性能、卓越的品质，广获市场好评。

公司积极参与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是全国汽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动车辆分标委动力电池标准工作组、全国电工专用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锂离子电池制造成套装备标准工作组和工业和信息化部锂离子电池安全标准特别工作组全权成员单位，参与起草了 4 项锂电池检测相关国家标准并已发布实施。公司还积极参与国家相关课题研究，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新能源汽车”重点专项“动力电池系统智能制造与集成应用”所属课题“高安全高比能锂离子电池系统的研发与集成应用”、国家重点专项“动力电池测试与评价技术”项目子课题“动力电池管理系统精准评价技术”的研究。公司还作为主要参与单位，凭借“新能源汽车能源动力系统关键共性检测技术及标准体系”这一项目，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报告期内，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表明企业的研发实力得到各界认可。

3、营销和服务因素

公司秉承“成就客户 至诚守信/专注创新 以人为本/团结奋斗 协作共享”的经营理念，在巩固原有客户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客户。公司注重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以及投入生产运营后的持续性技术跟踪服务，将设备技术升级与客户的需求更新紧密联系，通过后续的增值服务，赢得广大客户的肯定，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在稳固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在国内营销网络战略布局上，公司已在北京、昆山、西安、武汉、天津、东莞等地设立分、子公司，充分利用长三角、珠三角及京津冀的区域优势、高端人力资源优势，进行产品开发升级和市场推广；同时公司也大力推进海外营销网络建设，逐步完善公司全球化战略布局，加大海外产品营销及服务力度，提升国际市场的市场参与度，丰富公司境外销售渠道和客户资源，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技术研发、产品结构、人才体系、客户资源等方面保持了持续的竞争优势。

1、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积极搭建研发平台及构建产学研团队，与省内外多所高校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不断提升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和创新能力。公司建立了包含“一个实验室（未来科技创新实验室）、两大研究院（福州研究院和北京研究院）、三大验证平台（中小功率设备测试验证中心、动力电池自动化测试验证中心、储能系统测试验证中心）、四大研发中心（福州研发中心、昆山研发中心、西安研发中心、东莞研发中心）”的研发体系，可为公司的持续研发创新注入源源不断的新动能。

2023 年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这是公司长期以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推进核心关键技术研发、建立健全技术储备制度、加强知识产权管理、加快创新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的结果，也是对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充分肯定。

2、丰富齐全的产品系列

公司产品线丰富齐全，覆盖动力锂电池、储能锂电池、消费及小动力锂电池、锂电池检测服务、充电桩产品销售及充电运营服务等业务领域。公司系列产品性能突出，稳定可靠。公司可提供锂电池从研发到应用的全方位测试产品解决方案。产品涵盖电芯检测、模组检测、电池组充放电测试、电池模组及电池组电芯电压温度监测、电池组低压绝缘测试、电池组 BMS 自动测试、电池模组、电池组 EOL 测试及工况模拟测试系统等多种测试设备。

为了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以及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要求，公司在储能、充电桩等业务领域推出了星云系列储能变流器（PCS）、星云系列充电桩等产品。公司与战略合作伙伴结合各方优势，共同打造了“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这一新型储能产品形态，该产品搭载了公司的储能 PCS、直流超充桩、在线检测模块及合作伙伴的高性能储能电池，可支持 1000V 高压充电，能有效满足车企新近推出的 800V 平台车型快充需求，加速快充市场化进程，从而有效改善新能源汽车的充电焦虑。该产品搭载的储能系统将有助于削峰填谷、调频调峰、光伏发电消纳、电力扩容，降低了大功率充电给电网带来的压力，提高了电网供电质量与供电安全。报告期间，公司协同合作伙伴陆续与全国多个地市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推广“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助力构建城市智慧能源服务网络。

3、创新高效的研发团队

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技术管理团队和完善的技术支撑团队。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管理人员长期从事锂电池检测、电力电子、储能等领域的工作，具有深厚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在市场方向和技术路线判断上有较强的前瞻性和科学性。公司研发团队具有研发能力强、研发效率高、技术前瞻性强特点，熟练掌握了锂电池检测、电力电子、自动化等行业领先技术。通过多年的培养和引进，公司拥有多名资深工程技术专家，具有丰富的锂电池测试设备等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经验。公司建立了包括软件工程师、机械工程师、电力电子工程师在内的全方位的研发团队，研发人员的年龄与技术构架搭配合理，同时，公司形成了有效的培养机制，为后续的研发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2023年4月，公司精密仪器产品研发部获得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团队能力得到国家认可。公司数名职工先后荣膺“福建省数字工匠”、“福建省金牌工匠”等荣誉称号，表明公司所倡导的“工匠精神”不断得到发扬。

4、稳定持续的客户合作关系

公司在锂电池检测设备行业深耕多年，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在长期业务发展过程中，凭借技术、产品及服务优势建立了稳定且具有行业影响力的客户群，树立了良好的公司品牌和信誉。目前公司的客户覆盖了：宁德时代、比亚迪、亿纬锂能、欣旺达、海辰、捷威、瑞浦、孚能、蜂巢、冠宇、清陶、巨湾技研等锂电池厂家；上汽集团、广汽集团、东风集团、一汽集团、赛力斯、北汽集团、吉利、长安、蔚来等新能源汽车厂家；华为、国家电网、国家电投、中国电科、阳光电源、中国能建、正浩创新、阿特斯、融捷集团、赣锋锂业、春风动力等行业知名企业以及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中汽研汽车检验中心（武汉）、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重庆检测认证集团、招商局检测车辆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TÜV 南德检测、苏试试验集团、广州广电计量检测集团等知名检测及研究机构。这些客户具有品牌知名度高、资金实力强的特点，其需求能引导行业发展的方向。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和持续的服务，公司能深刻理解客户的行为和需求，从而形成良好的合作关系。增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粘性，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1) 业绩分析

2023年，公司持续推进规模化业务转型，聚焦主营业务，主动对盈利质量不高的业务板块进行调整，因此整体收入较上年有所下降。期间公司研发、人力、财务等费用处于高位，导致公司最终业绩出现下滑。但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并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下游需求和市场前景仍保持向好趋势。

公司锂电设备业务经过多年发展，在检测技术和大功率电力电子测控技术等核心领域有着长期积累，在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和技术储备，与下游客户保持紧密联系，对下游客户新型电池的技术需求及时予以满足，公司针对目前主流技术方向上的新型电池技术均可提供产品解决方案，维持公司在检测领域的竞争优势。

储能系统主要组成部分为电池，电池厂家在整体行业中具备较高影响力。由于公司与下游电池厂家长期保持紧密的技术和业务合作，因此对于储能业务的发展具备较好的合作延续性；同时公司在检测技术上的优势有助于储能电站的安全稳定运行，从技术上具备了较好的合作基础。2023年公司电网侧储能业务取得突破，公司希望未来将持续拓展，开拓新的增长点。

公司所处行业景气度保持较高增长，不存在持续衰退或技术替代的情形。

(2) 公司主要的经营情况

持续开拓业务板块，提高客户认可度和粘性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检测技术为核心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关键部件专业提供商的定位，在巩固原有业务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业务板块，在规模化业务的开拓中取得突破性进展。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凭借突出的性能、过硬的质量，陆续获得宁德时代、上汽时代、威睿动力、宁德伊控等客户的表彰，客户认可度和公司品牌力不断增强。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获得“2023年度福建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领域创新企业（瞪羚企业）”“2023年福建省科技小巨人企业”等荣誉称号，表明公司在锂电池智能测试解决方案数字化、智能化上不断突破并得到政府部门的认可。全资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顺利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CNAS）认证”。随着国家锂电池强制检测规定的出台，公司检测业务有望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

报告期间，公司协同合作伙伴持续推进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建设，陆续与全国多个地市签署合作协议，共同推广“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助力构建城市智慧能源服务网络，现已在上海、福州、武汉、泉州、南昌、宁波、宜宾等城市落地，有望提升公司工商业储能业务板块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兆瓦级高电压储能变流器”系列产品成功入选“全国工业领域电力需求侧管理参考产品（技术）目录”。该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新能源并网等储能场景，可对电网电压频率进行主动支撑，提高电能运行质量。为公司后续电网侧储能业务的拓展打下良好基础。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巩固技术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研发和创新。2023 年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51 项，新增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223 项，新增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7 项。公司研发体系完善，可为公司的持续研发创新注入源源不断的新动能。

2023 年公司积极参与政府重点研发项目，公司承担了“福建省工信厅 2022 年度福建省软件业技术创新重点攻关及产业化项目——基于 Battery AI 的智能检测实验室管理平台”的开发工作。报告期间公司参与制定的福建地方标准《在用电动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性能评估规范》颁布实施，有望推进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检测及后服务市场向专业化、规范化发展。

持续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团队激励工作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持续加强人才建设。公司大力打造工程师文化，提倡奋斗者文化，2023 年 4 月，公司精密仪器产品研发部获得中华全国总工会颁发的“工人先锋号”荣誉称号，公司数名职工先后荣膺“福建省数字工匠”、“福建省金牌工匠”等荣誉称号，表明公司人才培养和团队建设得到高度评价和认可。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06,700,365.36	100%	1,280,225,391.64	100%	-29.18%
分行业					
设备制造业	809,457,184.18	89.28%	1,180,192,609.71	92.19%	-31.41%
租赁等服务	942,912.31	0.10%	4,355,316.11	0.34%	-78.35%
检测服务	96,300,268.87	10.62%	95,677,465.82	7.47%	0.65%
分产品					
锂电池设备	668,551,396.94	73.73%	1,018,586,417.84	79.56%	-34.36%
测试服务	96,300,268.87	10.62%	95,677,465.82	7.47%	0.65%
其他	141,242,739.91	15.58%	161,606,191.87	12.62%	-12.60%
租赁收入	605,959.64	0.07%	4,355,316.11	0.35%	-86.09%
分地区					
华东	545,014,169.21	60.11%	885,707,344.46	69.18%	-38.47%
华南	118,739,156.23	13.10%	186,954,037.11	14.60%	-36.49%
其他地区	206,994,160.90	22.83%	169,648,219.55	13.25%	22.01%
出口	35,952,879.02	3.97%	37,915,790.52	2.97%	-5.1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906,700,365.36	100.00%	1,280,225,391.64	100.00%	-29.18%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从事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海外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业务						
设备制造业	809,457,184.18	589,597,642.79	27.16%	-31.41%	-33.26%	2.01%
检测服务	96,300,268.87	65,514,780.12	31.97%	0.65%	61.58%	-25.65%
分产品						
锂电池设备	668,551,396.94	480,372,032.51	28.15%	-34.36%	-37.10%	3.13%
测试服务	96,300,268.87	65,514,780.12	31.97%	0.65%	61.58%	-25.65%
其他	141,242,739.91	109,742,915.34	22.30%	-12.60%	-8.32%	-3.63%
分地区						
华东	545,014,169.21	399,780,371.53	26.65%	-38.47%	-40.31%	2.27%
华南	118,739,156.23	84,863,944.35	28.53%	-36.49%	-28.15%	-8.30%
其他地区	206,994,160.90	155,938,101.53	24.67%	22.01%	28.52%	-3.81%
分销售模式						
直销	906,700,365.36	655,662,802.19	27.69%	-29.18%	-29.09%	-0.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产业链各环节主要产品或业务相关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销售收入 30%以上产品的销售均价较期初变动幅度超过 30%的

适用 不适用

不同产品或业务的产销情况

	单位	产能	在建产能	产能利用率	产量
分业务					
检测系统	通道	44,108		105.56%	46,560
自动化组装系统	台	816		94.85%	774
分产品					
检测系统	通道	44,108		105.56%	46,560
自动化组装系统	台	816		94.85%	774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设备制造业--检测	销售量	通道	43,506	42,115	3.30%

系统	生产量	通道	46,560	39,494	17.89%
	库存量	通道	6,940	3,886	78.59%
设备制造业--自动化组装系统	销售量	台	811	617	31.44%
	生产量	台	774	1,017	-23.89%
	库存量	台	630	667	-5.5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订单等情况备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履行的说明
电池均衡仪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25	5.25	0.00	0.00	0.00	5.25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电池均衡仪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50	3.50	0.00	0.00	0.00	3.5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锂电池保护板测试机维修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	2.00	0.00	0.00	0.00	2.0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隔离变压器组件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坑梓分公司	0.30	0.30	0.00	0.00	0.00	0.3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坑梓分公司	2,379.49	2,379.49	0.00	0.00	0.00	2,379.49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坑梓分公司	475.90	475.90	0.00	0.00	0.00	475.9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笔记本锂电池组成品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3.92	3.92	0.00	0.00	0.00	3.92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	深圳市比亚	41.64	41.64	0.00	0.00	0.00	41.64	应收账款	是	否	否	

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注 1						已回款 100%				
保护板测试系统配件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0.73	0.73	0.00	0.00	0.00	0.73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 限公司坑梓分公司	19.83	19.83	0.00	0.00	0.00	19.83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电池均衡仪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0.40	0.40	0.00	0.00	0.00	0.40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太原比亚迪汽车有 限公司	356.9 2	356.9 2	0.00	0.00	0.00	356.9 2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 限公司	27.76	27.76	0.00	0.00	0.00	27.7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成品测试机维修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0.49	0.49	0.00	0.00	0.00	0.49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及电芯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BYDINDIA PRIVATE LIMITED	59.56 注 2	59.56	0.00	0.00	0.00	59.5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便携式单体充放电测试柜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3.48	3.48	0.00	0.00	0.00	3.48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光纤驱动板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0.46	0.46	0.00	0.00	0.00	0.4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太原比亚迪汽车有 限公司	535.3 8	535.3 8	0.00	0.00	0.00	535.3 8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电池均衡仪测试线及显示屏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0.29	0.29	0.00	0.00	0.00	0.29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笔记本锂电池组成品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 限公司	6.00	6.00	0.00	0.00	0.00	6.00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笔记本锂电池组成品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 限公司	309.9 4	309.9 4	0.00	0.00	0.00	309.9 4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电池均衡仪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13.88	13.88	0.00	0.00	0.00	13.88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包头市比亚迪矿用 车有限公司	1,308 .72	1,308 .72	0.00	0.00	0.00	1,308. 72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循环柜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 管理有限公司	1.98	1.98	0.00	0.00	0.00	1.98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436.17	436.17	0.00	0.00	0.00	436.17	应收账款回款 90%	是	否	否	
点焊机配件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85	0.85	0.00	0.00	0.00	0.85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47.00	47.00	0.00	0.00	0.00	47.0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笔记本锂电池组成品测试系统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7.14	7.14	0.00	0.00	0.00	7.14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电池均衡仪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7.76	27.76	0.00	0.00	0.00	27.76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充放电检测柜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32	2.32	0.00	0.00	0.00	2.32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能量回馈充放电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94	6.94	0.00	0.00	0.00	6.94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循环柜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98	1.98	0.00	0.00	0.00	1.98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锂电池组充放电测试系统维修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97	0.97	0.00	0.00	0.00	0.97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点焊机配件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60	0.60	0.00	0.00	0.00	0.6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锂电池组成品测试机配件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81	0.81	0.00	0.00	0.00	0.81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电芯测试系统	比亚迪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4.04注 3	14.04	0.00	0.00	0.00	14.04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电芯测试系统	上海比亚迪有限公司	118.34注 4	118.34	0.00	0.00	0.00	118.34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电芯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坑梓分公司	4,686.33注 5	4,686.33	0.00	0.00	0.00	4,686.33	应收账款已回款 83.77%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电芯测试系统	青海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	312.89	312.89	0.00	0.00	0.00	312.89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电芯测试系统	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坑梓分公司	107.70注 7	107.70	0.00	0.00	0.00	107.70	应收账款已回款 77.81%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性能检测实验室服务承包	宁德时代	10,186.8	10,186.8	62.97	0.00	62.97	10,186.6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动力电池性	宁德时代	13,02	8,194	2,413.	4,826	2,413	8,194.	应收账款	是	否	否	

能检测实验室服务承包		1.32	.58	37	.74	.37	58	已回款 92.64%				
测试设备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时代上汽	247.20	247.20	0.00	0.00	0.00	247.20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	7.03	7.03	0.00	0.00	0.00	7.03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自动化生产线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	2,296.78	2,296.78	0.00	0.00	0.00	2,296.78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自动化设备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时代上汽	296.38	296.38	0.00	0.00	0.00	296.38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自动化设备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	826.34	826.34	0.00	0.00	0.00	826.34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生产线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时代上汽	1,918.52	1,918.52	0.00	0.00	0.00	1,918.52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生产线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时代上汽	3,332.14	3,332.14	0.00	0.00	0.00	3,332.14	应收账款已回款 99.68%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自动化设备、自动化生产线及维修、配件、服务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	1,256.85	1,256.85	0.00	0.00	0.00	1,256.85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自动化设备、改造服务、配件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	2,918.73 注 8	2,918.73	0.00	0.00	0.00	2,918.73	应收账款已回款 97.48%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自动化设备、改造服务、配件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	575.44	575.44	0.00	0.00	0.00	575.44	应收账款已回款 99.61%	是	否	否	
改造服务、配件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时代上汽	916.67 注 9	916.67	0.00	0.00	0.00	916.67	应收账款已回款 99.94%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改造服务、配件及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时代上汽	6,965.35 注 10	6,965.35	0.00	0.00	0.00	6,965.35	应收账款已回款 99.84%	是	否	否	

维修费												
测试设备/ 系统、一体 化测试线、 自动化设 备、配件	宁德时代	3,167 .58	3,167 .58	0.00	0.00	0.00	3,167. 58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自动 化设备、储 能测试设 备、改造服 务、配件及 维修费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582.4 6	582.4 6	0.00	0.00	0.00	582.4 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改造 服务、配件 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时代上汽、 青海时代	567.3 7 注 11	567.3 7	0.00	0.00	0.00	567.3 7	应收账款 已回款 93.92%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自动 化设备、改 造服务、配 件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时代一汽	1,623 .26	1,623 .26	0.00	0.00	0.00	1,623. 2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98.5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改造 服务、配件 及维修费	德国时代、 江苏时代、 宁德时代	2,091 .45	2,091 .45	0.00	0.00	0.00	2,091. 45	应收账款 已回款 84.45%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自动 化设备、改 造服务、配 件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时代上汽	1,391 .02 注 12	1,391 .02	0.00	0.00	0.00	1,391. 02	应收账款 已回款 87.86%	是	否	否	
自动化设 备、改造服 务、配件及 维修费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101.1 6	101.1 6	0.00	0.00	0.00	101.1 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自动 化设备、改 造服务、配 件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时代上汽	424.3 7 注 13	424.3 7	0.00	0.00	0.00	424.3 7	应收账款 已回款 82.84%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改造 服务、配件 及维修费	宁德时代	265.4 0	265.4 0	0.00	0.00	0.00	265.4	应收账款 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一体 化测试线、 自动化设 备、服务及 配件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时代上汽、 四川时代	4,854 .36	4,854 .36	0.00	0.00	0.00	4,854. 36	应收账款 已回款 95.98%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一体 化测试线、 服务及配件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时代上汽	2,593 .37	2,593 .37	0.00	0.00	0.00	2,593. 37	应收账款 已回款 96%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 系统、储能 PCS、一体	宁德时代、 江苏时代、 德国时代、	1,720 .48	1,720 .48	0.00	0.00	0.00	1,720. 48	应收账款 已回款 76.71%	是	否	否	

化测试线、服务及配件	时代广汽、时代一汽、四川时代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服务及配件	宁德时代、德国时代、江苏时代、时代广汽、时代上汽、时代一汽	3,039.73 注 14	3,039.73	37.29	0.00	37.29	3,039.73	应收账款已回款 84.25%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服务及配件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	537.36	537.36	0.00	0.00	0.00	537.36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改造服务、配件及维修	宁德时代、四川时代、时代广汽、江苏时代、德国时代、时代上汽	5,077.74 注 15	5,077.74	0.00	0.00	0.00	5,077.74	应收账款已回款 94.47%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改造服务、配件及维修	宁德时代、四川时代、江苏时代、时代上汽	3,344.65	3,344.65	135.6	0.00	135.6	3,344.65	应收账款已回款 86.06%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改造服务、配件及维修	宁德时代、江苏时代、时代上汽、时代一汽、四川时代、福鼎时代、德国时代、	6,932.02 注 16	6,932.02	0.00	0.00	0.00	6,932.02	应收账款已回款 83.06%	是	否	否	
化成分容设备	宁德新能源、蕉城时代	14,238.00	14,238.00	0.00	0.00	0.00	14,238.00	应收账款已回款 70%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储能 PCS、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1,607.96	1,607.96	0.00	0.00	0.00	1,607.96	应收账款已回款 89.63%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1,363.04	1,363.04	0.00	0.00	0.00	1,363.04	应收账款已回款 85.28%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1,340.97	1,340.97	0.00	0.00	0.00	1,340.97	应收账款已回款 93.39%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1,275.11	681.37	82.00	593.74	82.00	681.37	应收账款已回款 100%	是	否	否	

配件及服务维修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3,232.42	2,113.72	0.00	0.00	0.00	2,113.72	应收账款已回款100%	是	否	否	
化成分容设备、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14,616.50	14,524.97	198.37	91.53	198.37	14,524.97	应收账款已回款54.66%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2,785.20 注 17	2,785.20	0.00	0.00	0.00	2,785.2	应收账款已回款89.78%	是	否	否	
测试设备/系统、一体化测试线、自动化设备、配件及服务维修	宁德时代及其控股子公司	2,678.91	2,665.92	0.00	12.99	0.00	2,665.92	应收账款已回款90.34%	是	否	否	

注 1：此份销售合同已于 2018 年确认收入 41.64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42.00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合同的增值税税率变更。

注 2：此份销售合同已于 2018 年确认收入 59.56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63.49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此份销售合同金额为 92,294.00 美元，披露公告时以合同签署时点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6.8792，折算成人民币为 63.49 万元，而确认收入时，以实际货物报关出口当月 1 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结算。

注 3：此份销售合同已于 2019 年确认收入 14.04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14.42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合同的增值税税率变更。

注 4：此份销售合同已于 2019 年确认收入 118.34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121.48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合同的增值税税率变更。

注 5：此份销售合同金额变更为 4,686.33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4,810.74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合同的增值税税率变更。

注 6：此份销售合同已于 2019 年确认收入 312.89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321.19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合同的增值税税率变更。

注 7：此份销售合同金额变更为 107.70 万元，与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 110.56 万元有差异，原因系合同的增值税税率变更。

注 8：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2,760.30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2,918.73 万元。

注 9：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1,017.47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916.67 万元。

注 10：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6,974.87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6,965.35 万元。

注 11：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584.91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567.37 万元。

注 12：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1,362.77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1,391.02 万元。

注 13：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435.33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424.37 万元。

注 14：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3,043.17 万元，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合同金额变更为 3,039.73 万元。

注 15: 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5,087.99 万元, 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 合同金额变更为 5,077.74 万元。

注 16: 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6,947.62 万元, 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 合同金额变更为 6,932.02 万元。

注 17: 此份销售合同公告披露的合同金额为 2,778.46 万元, 根据客户要求修改合同, 合同金额变更为 2,785.20 万元。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 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设备制造	直接材料	461,844,728.74	70.44%	733,258,501.48	79.30%	-8.86%
设备制造	直接人工	49,619,753.64	7.57%	65,338,205.71	7.07%	0.50%
设备制造	制造费用	78,133,160.41	11.92%	84,796,264.50	9.17%	2.75%
租赁等其他		550,379.28	0.08%	671,860.03	0.07%	0.01%
检测服务		65,514,780.12	9.99%	40,545,965.65	4.39%	5.6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37,045,394.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9.2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6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70,244,338.19	40.83%
2	第二名	88,654,455.71	9.78%
3	第三名	42,207,465.11	4.66%
4	第四名	19,720,013.12	2.17%
5	第五名	16,219,122.04	1.79%
合计	--	537,045,394.17	59.2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23,206,280.4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0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3.5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7,978,848.86	9.92%
2	第二名	21,419,314.47	3.67%
3	第三名	17,085,130.85	2.92%
4	第四名	14,721,738.41	2.52%
5	第五名	12,001,247.85	2.05%
合计	--	123,206,280.44	21.0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1,980,851.60	120,691,658.49	1.07%	
管理费用	70,894,040.12	62,080,366.39	14.20%	
财务费用	28,929,012.96	17,965,973.63	61.02%	报告期内银行贷款增加
研发费用	189,173,226.00	172,579,845.44	9.6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锂电池保护板智能化生产线关键技术研究产业化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星云通用电气精密测试源表开发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星云储能电池组 BMS 测试系统开发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动力电池老化检测和故障预警关键技术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光储充一体式电源系统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50kW 双向 ACDC 储能模块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化成分容快拆式模块的研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

究			现突破性变革	竞争力
化成分容新型核心工装模块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模组测试模块标准化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PACK EOL 测试模块标准化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乘用车“LCTP 动力电池包”装配自动生产线的智能制造装备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试生产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乘用车“LCTP 动力电池模组”自动生产线的智能制造装备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试生产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化成分容新型库位控制系统的研究	开发全新产品	中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适用于非标电池自动组装的 ATE 自动测试系统的开发	开发全新产品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电动船舶港口充电设备	开发全新产品	中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适用于光储充检的能量管理系统开发	开发全新产品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适用于无隔离变压器储能系统的 PCS 平台	开发全新产品	中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星云智能计算平台	开发全新产品	中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高压储能锂电池组测试技术	开发全新产品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共直流母线电芯化成分容系统	开发全新产品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欧洲标准交流充电桩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开发全新产品	中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SaaS 服务平台	开发全新产品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具有多机协调控制技术的储能变流系统的研发	开发全新产品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星云检测实验室管理系统	增加产品的功能或提高性能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电池充放电测试系统测试接续方法研究	技术原理的研究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锂电池测试系统控制方法及装置研究	技术原理的研究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电池测试工步识别方法及系统研究	技术原理的研究	中试阶段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电流自动分档的电池测试方法及系统	技术原理的研究	中试阶段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一种插件式上位机通讯方法及系统	增加产品的功能或提高性能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一种多功能的 isoSPI 通信网关	增加产品的功能或提高性能	小试阶段	自主开发的新技术或新工艺	丰富产品类型，切入新业务市场，提升竞争力
宁德星云检测电池测试管理系统	增加产品的功能或提高性能	项目完成	对已有产品、工艺等实现突破性变革	丰富产品类型，提升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44	777	-4.2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3.73%	29.42%	4.31%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75	547	-13.16%
硕士	45	48	-6.25%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31	391	-15.35%
30~40 岁	316	327	-3.3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9,173,226.00	172,579,845.44	138,417,735.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86%	13.48%	17.0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6,274,692.42	965,901,366.58	2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5,873,077.57	1,202,639,158.35	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98,385.15	-236,737,791.77	83.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086,690.31	463,434,041.37	-3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892,845.42	709,953,891.46	-3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6,155.11	-246,519,850.09	3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2,518,473.19	483,736,109.61	105.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177,644.64	198,625,621.00	26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340,828.55	285,110,488.61	-8.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20,646.32	-197,860,898.40	128.8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959.84 万元，上涨比例为 83.27%，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480.62 万元，上涨比例为 33.15%，主要系上年度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298,237.77	5.62%	主要系报告期内权益法核算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63,960.09	0.28%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34,383,261.73	17.11%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839,297.18	-1.41%	主要系报告期供应商扣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597,976.18	-0.30%	主要系报告期违约金、赔偿金支出等。	否
其他收益	24,432,026.37	-12.16%	主要系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额及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17,765,603.97	8.84%	主要系报告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9,571,575.96	9.36%	177,710,554.11	6.95%	2.41%	
应收账款	645,767,092.67	26.33%	600,391,842.79	23.49%	2.84%	
合同资产	54,523,220.64	2.22%	124,325,247.97	4.86%	-2.64%	
存货	401,904,847.67	16.39%	444,540,092.46	17.39%	-1.00%	
长期股权投资	52,619,854.10	2.15%	42,565,104.35	1.67%	0.48%	
固定资产	646,896,572.78	26.38%	505,337,206.02	19.77%	6.61%	
在建工程	3,648,009.52	0.15%	3,024,948.27	0.12%	0.03%	
使用权资产	63,199,167.03	2.58%	78,905,889.79	3.09%	-0.51%	
短期借款	763,383,663.51	31.13%	393,150,572.08	15.38%	15.75%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银行信用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82,017,277.69	3.34%	31,713,281.03	1.24%	2.10%	
长期借款	66,181,514.98	2.70%	99,272,272.50	3.88%	-1.18%	
租赁负债	48,006,835.86	1.96%	60,008,095.61	2.35%	-0.3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140,160.41 6.67	- 160,416.67			140,000.00 0.00	280,000.00 0.00		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999,991.1 1	- 403,543.42						9,596,447.6 9
金融资产小计	150,160.40 7.78	- 563,960.09			140,000.00 0.00	280,000.00 0.00		9,596,447.6 9
上述合计	150,160.40 7.78	- 563,960.09			140,000.00 0.00	280,000.00 0.00		9,596,447.6 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72,569,744.40	开具汇票、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650,420.00	用于办理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581,865.62	用于办理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票据	21,710,261.57	已背书、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9,646,242.45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专利权	1,045,597.50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马尾星云珍珠路马宗地 2017-03 号厂房（原顺明地块）	245,234,814.89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 1-4#楼	43,782,198.83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1429 台机器设备	7,234,755.66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396 台机器设备	17,722,668.25	用于招银租赁融资抵押
合计	477,178,569.1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0,196,287.50	541,800,000.00	-70.4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年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9,999.98	38,840.00	16,192.96	38,560.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39,999.98	38,840.00	16,192.96	38,560.67	0.00	0.00	0.00%	0.00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2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383,896股，每股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为32.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9,999.98万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税）1,159.98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8,840.00万元。</p> <p>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8,560.67万元（包括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4.24万元），其中包括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为4,315.84万元，待支付的尾款、保证金等2,121.99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足流动资金1,247.63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余额为2,127.8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157.94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969.94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23,000	23,000	12,254.97	22,539.39	98.00%	2023年06月30日	16,371.66	16,371.66	不适用	否
2、锂电池电芯化成分容设备及小动力电	否	3,000.00	3,000.00	1,907.16	3,092.98	103.10%	2023年06月30日	3,364.39	3,364.39	不适用	否

池包组 装自动 线设备 生产线 项目												
3、信 息化系 统升级 建设项 目	否	2,000.0 0	2,000.0 0	2,030.8 3	2,084.0 5	104.20 %	2023年 06月 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 充流动 资金	否	10,840. 00	10,840. 00	0.00	10,844. 24	100.04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 资项目 小计	--	38,840. 00	38,840. 00	16,192. 96	38,560. 67	--	--	19,736. 05	19,736. 05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8,840. 00	38,840. 00	16,192. 96	38,560. 67	--	--	19,736. 05	19,736. 05	--	--	--
分项目 说明未 达到计 划进 度、预 计收益 的情况 和原因 (含 “是否 达到预 计效 益”选 择“不 适用” 的原 因)	<p>《关于部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主要原因为：</p> <p>公司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锂电池电芯化成分容设备及小动力电池包组装自动线设备生产线项目”虽然已在前期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是受外部宏观环境、具体方案设计、施工建设等影响，项目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滞后；此外，由于“锂电池电芯化成分容设备及小动力电池包组装自动线设备生产线项目”涉及对公司部分现有生产线的改进，2021年度公司订单和产量增长幅度较大，厂区空间利用较为饱和，公司在保障正常生产的情况下适当放缓了对该募投项目的投资建设进度。为了使募集资金投入所获得的效益最大化，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决定将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2年5月31日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将“锂电池电芯化成分容设备及小动力电池包组装自动线设备生产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2021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p> <p>由于公司业务对信息化系统的需求在不断升级和持续优化中，为增强项目的前瞻性及对公司经营的促进作用，公司在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的同时，不断优化系统方案，结合公司前期的项目实践情况，为保证实施效果和优化投资建设节奏，经公司审慎论证后，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决定将“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2022年6月30日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p> <p>上述募投项目已于2023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结项。</p>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的 情况说 明	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 金的金 额、用 途及使 用进展 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 金投资 项目实 施地点 变更情 况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1年2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4,384.2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247.63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审慎使用募集资金，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同时，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38,560.67万元，含待支付款项2,121.99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127.88万元(即待支付款项2,121.99万元及利息)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其中2,121.99万元用于支付项目尾款及保证金等，剩余部分(即利息)未来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并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前景

展望全球，随着全球对减少温室气体排放和应对气候变化的共识加深，新能源的需求持续增长。在当前的科技浪潮下，电动化应用场景不断丰富，电动飞机、电动船舶、机器人等诸多新型应用场景层出不穷，将进一步推动锂电池及相关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全球的电动化、清洁能源化的浪潮已不可阻挡。我国新能源产业已经在全球范围内形成了优势产业，虽然目前面临国际形势变化、行业波动等因素扰动，但长期发展向好的趋势没有改变。我国新能源产业产品类型丰富多样，技术研发持续创新，有望带动产业链和供应链的持续快速发展，技术的进步将带来成本的降低和效率的提升，使得新能源在更多场景下具有竞争力，保持在国际上的领先优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以检测技术为核心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关键部件专业提供商的发展定位，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持续发挥核心技术优势，提升公司产品的性能和质量，在巩固现有业务的同时开拓新业务板块，提高客户粘性和认可度。同时积极建设高质量人才队伍，坚持开展降本增效工作，从而实现“为绿色美好未来赋能”的公司使命。

（三）2024 年经营计划

2024 年公司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成就客户的理念开展技术创新；公司密切跟踪行业新型电池技术发展动态，推动产品结构改革，深度拓展业务领域。同时优化研发团队结构，提高整体研发水平，提前做好研发人员和技术的培养和储备。

2、积极开拓业务，持续推动营收增长

公司一方面坚持发展现有锂电池检测系统及检测服务等主营业务，另一方面将继续推进公司规模化产品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强电网侧储能的业务开拓力度，同时积极协同合作伙伴推进以“光储充检智能超充站”为代表的工商业储能业务，促进北京、青岛、长沙、成都、昆明、厦门、南京等城市的项目落地。公司将持续优化营销能力和服务能力，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在欧美市场的竞争力，加强营销网络布局，增强客户粘性，提升客户满意度。

3、优化内部管理，降低成本并提高交付能力

公司将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工作，针对下游客户业务需求，公司将通过效率改善和工艺提升来不断提高自身的交付能力。同时，由于下游需求波动、市场竞争格局变化等不利因素，公司需要加强供应链建设和成本管理，提高公司全面预算和信息化管理水平。

4、构建人力资源体系，强化梯队建设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储备和培养，努力搭建素质优良、层次合理、专业匹配的人才队伍，以有效支撑公司的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需要。通过梳理公司年度经营业绩指标，建立科学的管理体系，强化绩效沟通与绩效改进环节，打造公平竞争的绩效文化。促进和保障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团队长期稳定，为未来快速发展提供稳定的支持。

（四）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的业务规模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和下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公司属于制造行业，与下游锂电池等市场需求密切相关。锂电池及其设备制造行业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继续保持快速增长，但是如果外部经济环境出现不利变化，或者上述影响市场需求的因素发生显著变化，都将对锂电池及其设备制造行业产生较大影响。如果下游锂电池生产商缩小投资规模，削减设备采购，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充分解读国家政策，将根据宏观经济和下游市场情况适时扩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通过规模效应增强公司抵御行业风险的能力，以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 2023 年末、2022 年末、2021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4,576.71 万元、60,039.18 万元、30,393.71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4.97%、34.81%、23.23%。应收账款金额较高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将给公司的营运资金带来一定的压力。若未来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局面延续，或者公司未能有效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将可能面临应收账款难以收回而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建立客户信用管理体系，根据客户的信用情况采取相应的销售政策，降低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同时将销售回款情况纳入销售人员绩效考核体系，督促销售人员加强逾期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同时公司通过多种方式进行融资，补充流动资金，缓解公司营运压力。

3、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2335000243），有效期三年。在优惠期内，公司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和《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若未来公司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者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该等税收优惠属于行业普遍情况，公司将积极争取和保持。

4、原材料成本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直接成本占比虽较上年有所降低，但仍处于较高位置。若公司不能通过自身工艺技术创新优化成本或将成本压力进行传导，则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受到原材料波动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多方面措施应对风险，一方面通过自身工艺技术创新降低成本，另一方面和下游加强沟通，合理传导成本压力，同时加强成本管理和供应链建设，通过公司规模效应带动成本波动的平缓。

5、竞争导致的市场和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技术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与同行业竞争过程中，公司依靠领先的整体技术方案、突出的产品性能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等优势取得了相对领先的市场地位，若行业竞争加剧将导致公司产品市场价格下降，将对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建立健全快速的产业政策分析和监测机制，在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及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一方面将加强研发和成本管理，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市场提升业绩，通过规模效应降低成本，通过产品性能提高客户认可度，实现多元化、差异化优势。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1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证券：曹鸿升、陶波；广发证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 1 月 13 日投资

				券：林辛、纪成炜；粤民投私募基金：唐玉堂、徐煦人；申万菱信：廖明兵；和谐汇一资管：林钰婷；财通基金：吴辉凡、朱海东；民生证券：李佳。		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2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其他	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部、福建省上市公司协会、全景网、证券时报、兴业证券、光大证券及中小投资者代表共计 36 人。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 2 月 1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4 月 23 日	进门财经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中信建投证券、国信证券、浙商证券、中信证券、光大证券、安信证券、开源证券、中银国际证券、西部证券、华安证券、国盛证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东北证券、东方财富证券、长江证券、华鑫证券、中邮证券、广发证券、申万宏源证券、华西证券、中航证券、东海证券、华福证券、海通证券、华创证券、国融证券、国泰君安证券、平安银行、长生人寿保险、中英人寿保险、长城财富保险资管、三花资产、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恒源资管、贤盛资管、尚峰资管、枫池资管、韶夏资管、招商证券资管、华安基金、东兴基金、东方阿尔法基金、中信保诚基金、山东国惠基金、鸿运私募、广州睿融私募、上海翀云私募、谦心资管、德邦基金、上海国赞私募、同犇资管、上海邦客资管、张家港高竹私募、上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 4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海乘果私募、深圳前海亿阳资管、上鹤禧投资管、上海山合资管、厦门坤易资管等 69 家机构，合计 87 人。		
2023 年 05 月 04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关系记录表》，于 2023 年 5 月 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15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 5 月 15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资管 谢艺菲；瀑布资管 王樊；盈创基金 陈志强；申九资产 邱正好；民生证券 王一如 许浚哲；南方基金 王杰；开源证券 殷晟路。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 5 月 1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3 年 08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中信建投、中信证券、中邮证券、中航证券、招商证券、长江证券、浙商证券、兴业证券、信达证券、西南证券、西部证券、民生证券、天风证券、东北证券、开源证券、申万宏源、民生银行、平安银行、鼎诚人寿、银华基金、东兴基金、兴证全球基金、中科沃土基金、旌安资管、高竹私募、玄卜投资、合众易晟资管、清善企业管理咨询、瀑布资管、美阳资管、太平基金首创证券、恒源资管、五聚资管、申九资管、牛乎资管、嘉世私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 8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募、杭贵资管、金象控股、三峡资本控股、青榕资管、南银理财、鲁信创投、君义振华资管、到金资管、晨镒基金、财信证券、鑫翰资管、泰德圣投资、枫瑞私募、QIANYICAPITAL等 54 家机构，合计 84 人。		
2023 年 09 月 22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全体投资者	公司介绍及经营情况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董事会下设立战略、审计、提名以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机构。

1、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变化及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完成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多项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及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并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等不同主体在法人治理中的权责以及信息披露、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要方面的运作要求，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得到进一步完善。

2、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方便中小股东参会，公司股东大会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让广大股东能够便捷地参加股东大会表决，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相关议案还对中小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切实保障中小股东的参与权和决策权。同时，公司聘请律师出席股东大会并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集组织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3、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法行使其权力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和分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承诺，没有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亦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4、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完成了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目前，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以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开展工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有关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与人员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现场董事会、按规定程序召开监事会，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0 次会议，检查了公司财务状况并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及对关联交易、利润分配、会计政策变更、再融资等相关事项发表意见。

6、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认真培养每一位员工，加强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股东、员工、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公平、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选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完整、准确、及时披露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相关信息。

8、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定期与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进行交流，召开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与投资者面对面的交流以及实地介绍公司研发、营销以及战略发展等问题。同时，公司开通投资者专线接听投资者的电话咨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上及时回复投资者的问题，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公司通过多元化沟通渠道的搭建，与投资者保持充分、顺畅的良性互动沟通，有助于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也有助于公司提高运作透明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9、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设置内部审计部门，配置了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公允性以及重大关联交易等进行审计和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具有完整地业务体系及面对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资金、资产的情形。

1、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权关系明确，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专利技术及商标的所有权，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没有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

2、业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和服务体系，具有独立自主进行经营活动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或委托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的情况。

3、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按照国家相关法规和公司制度对公司员工实施管理，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

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

5、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职权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依据《公司章程》设置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办公室、财务中心、销售中心、生产制造中心、研发中心、品质中心、内审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等职能部门，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92%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3 年 0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92%	2023 年 05 月 05 日	2023 年 05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4.93%	2023 年 05 月 15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92%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7.56%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

					编号：2023-103)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有财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2014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22,124,190				22,124,190	
刘作斌	男	41	董事	现任	2014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16,782,152				16,782,152	
			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7月03日	2026年06月28日						
汤平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4年07月05日	2023年06月29日	10,924,137				10,924,137	
江美珠	女	60	董事	现任	2014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16,552,934				16,552,934	
许龙飞	女	48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4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29日	2026年06月28日						
张白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03日	2026年06月28日						
郑守光	男	64	独立	现任	2020年	2026年						

			董事		07月03日	06月28日						
郭睿峥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18日	2026年06月28日						
郭金鸿	男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7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邓秉杰	男	4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7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易军生	男	57	监事	现任	2014年07月05日	2026年06月28日						
吴振峰	男	49	财务总监	现任	2022年11月23日	2026年06月28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6月29日	2026年06月28日						
汤慈全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7月03日	2026年06月28日						
合计	--	--	--	--	--	--	66,383,413	0	0	0	66,383,413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3年6月29日，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汤平先生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汤平	董事兼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6月29日	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汤平先生不再担任董事及副总经理。
许龙飞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6月29日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许龙飞女士被选举为董事。
吴振峰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06月29日	第四届董事会聘任吴振峰先生为副总经理。
刘作斌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12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刘作斌先生被选举为副董事长。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李有财，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长江商学院EMBA。享受教授、研究员待遇高级工程师，入选第三批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全国工商联十三大代表，福建省工商联常委。2005年至2014年历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监事、董事长兼经理；2020年至2023年任福州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兼职教授；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李有财先生作为公司的创始人和核心人员，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战略、经营目标、重大战略性

投资及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等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同时对上述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其主持并参与公司多项专利的研发，是公司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的第一发明人。

2、刘作斌，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福州市工商联常委，福州市马尾区政协委员。2005 年至 2014 年历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区域总监、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兼任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福建合志谊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刘作斌先生作为公司的创始人和核心人员，全面主持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发展战略、业务目标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经营计划；拟定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及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管理体系构建和业务流程策划；主持管理评审等工作。

3、江美珠，女，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厦门大学 EMBA。2012 年至 2014 年历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行政主管；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4、许龙飞，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4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2014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5、张白，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现任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商业会计学会理事、福建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福建省会计学会理事、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郑守光，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4 年 6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福建石油总公司结算中心副主任；2000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历任中国石化股份公司福建分公司财务处长、中国石化股份公司南平分公司总经理、中石化福建森美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总审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南平福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海石油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郭睿峥，女，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律师。2007 年 12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福建君立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2013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7 年 7 月至今在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担任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州市律师协会证券专业委员会委员，是福建省金融证券保险专业律师、福州市律师协会优秀专业律师人才库成员。

8、郭金鸿，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1 年至 2016 年 1 月历任福州星云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电气研发经理、副总监，2016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电气研发部副总监、智控系统研发部总监。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17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9、易军生，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电子研发部总监，2014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中功率产品开发部高级经理、主任工程师、电子技术研发部总监，是公司“一种双向移相全桥软开关电路”实用新型专利的发明人之一。2014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10、邓秉杰，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7 年 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研发部经理；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7 月至今历任公司精密仪器研发部经理、精密仪器测控设备开发部高级经理、精密仪器产品研发部副总监；2017 年 7 月 5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1、汤慈全，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 8 月至 2018 年 4 月历任飞毛腿（福建）电子有限公司、飞毛腿电池有限公司、福建飞毛腿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研发部总监。2018 年 8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产品部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12、吴振峰，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福建新大陆地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2012年6月至2022年10月任福建新大陆支付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0月至2023年6月历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李有财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1月21日		否
李有财	福建省充电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5月20日	2023年01月18日	否
李有财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9日		否
李有财	福州大学机械工程及自动化学院	兼职教授	2020年05月09日	2023年05月05日	否
刘作斌	福建星云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4月04日		
刘作斌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1月21日		否
刘作斌	福建省充电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经理	2021年05月20日	2023年01月18日	否
刘作斌	福建省充电猫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1月18日		否
刘作斌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9日		否
刘作斌	福建合志谊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11月14日		否
刘作斌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3月13日		否
许龙飞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9日		否
汤慈全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16日		否
汤慈全	福建星云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7月29日	2023年01月18日	否
汤慈全	福建星云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29日	2023年04月04日	否
张白	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	1983年08月16日		是
张白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09日		是
张白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2月22日	2023年02月04日	是
张白	福建雪人股份有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15日		是

	限公司		日		
郑守光	福建省福投新能源投资股份公司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8年04月01日		是
郑守光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2月05日		是
郑守光	南平福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3月09日		否
郑守光	中海石油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01月29日		否
郑守光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15日		是
郑守光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5月18日		是
郭睿峥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2月15日		是
郭睿峥	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17年07月15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易军生配偶杨丽名下证券账户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1 年 7 月 27 日期间，累计买入星云股份股票 300 股，卖出星云股份股票 300 股，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构成短线交易。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对易军生出具了《关于对易军生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1〕29 号）。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

确定依据：参照同行业和本地区上市公司工资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考核情况最终确定其报酬。独立董事薪酬为履职津贴。

实际支付情况：截止报告期末，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3 人，2023 年实际支付薪酬总额 607.60 万元，其中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24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有财	男	47	董事长	现任	83.31	否
刘作斌	男	41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83.31	否
汤平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35.60	否
江美珠	女	60	董事	现任	26.88	否
许龙飞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3.33	否
张白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郑守光	男	64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郭睿峥	女	43	独立董事	现任	8.00	否
郭金鸿	男	41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8.51	否
邓秉杰	男	46	监事	现任	36.84	否
易军生	男	57	监事	现任	40.33	否

吴振峰	男	49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72.62	否
汤慈全	男	50	副总经理	现任	72.87	否
合计	--	--	--	--	607.60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01月06日	2023年01月0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04月14日	2023年04月15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04月20日	2023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年06月13日	2023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年06月26日	2023年06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06月29日	2023年06月30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9月13日	2023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10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有财	11	10	1	0	0	否	5

刘作斌	11	9	2	0	0	否	5
汤平	6	5	1	0	0	否	3
江美珠	11	10	1	0	0	否	4
许龙飞	5	5	0	0	0	否	2
张白	11	10	1	0	0	否	5
郑守光	11	10	1	0	0	否	4
郭睿峥	11	10	1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充分发挥专业知识，并与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其他相关人员进行交流，掌握公司经营动态，参与探讨公司经营策略，并就整体外部市场环境、未来经济政策趋势、产业布局、行业发展方向、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宝贵意见。同时，独立董事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要事项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有效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张白、李有财、郑守光	5	2023年01月0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对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募投项目结项、对外担保、会计政策变更、资产减值、定期报告、关联交易预计、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修改审计委员会相关制度、任命第四届审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考察，听取了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汇报，并保持与会计师的沟通，制订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对审计机构的续聘进行了审议，切实履行了审计	
			2023年04月0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			

				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计委员会主任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形成决议。	委员会工作职责。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023 年 06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张白、郑	5	2023 年 06	审议通过了《关于			

	守光、郭睿崢		月 29 日	任命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2023 年 08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023 年 09 月 0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	李有财、刘作斌、郭睿崢	5	2023 年 01 月 0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就参加国有建设用	公司战略委员会积极履行职责，结	

				权竞拍并投资建设基地的议案》。	地竞拍、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修改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了深入地分析，对公司的经营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2023年04月0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023年04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2023年09月0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			

				诺（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注销深圳分公司的议案》。			
			2023年12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郑守光、张白、江美珠	2	2023年01月0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修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任命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薪酬政策、考核评价依据以及薪酬发放等进行了审查，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职责。	
			2023年04月1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郑守光、张白、许龙飞	2	2023年06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命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2023年12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	郑守光、汤平、郭睿崢	1	2023年06月0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就--修改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命第四届提名委员会主任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形成决议。	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工作职责。	
	郭睿崢、郑守光、江美珠	2	2023年06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命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年12月22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9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0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62
销售人员	419
技术人员	744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159
合计	2,2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硕士	65
本科	835
大专及以下	1,303
合计	2,206

2、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的战略方向、经营目标和岗位情况，公司参考同行业、同地区企业、基于公平、公正和市场化原则，建立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员工薪酬体系。

责任原则：按工作岗位、贡献大小及责权利相结合等因素确定基本工资薪酬标准。

绩效原则：薪酬方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挂钩。绩效薪酬与个人岗位职责目标完成情况挂钩，与公司经营业绩、工作创新、奖罚、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等相结合。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并按规定为员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2023 年度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一系列的培训计划，并在落实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

培训形式：内部人员授课、外聘讲师授课、网络培训、外部参访、研修等。培训内容有新入入职培训、通用能力培训、专业能力培训和管理培训等。

公司对专项人才培养提供支持，对各部门员工进行相应岗位和技能培训；聘请外部专业技术讲师对员工进行专业技术培训，提高员工执业证持有率，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和提升。

展望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前瞻性、系统性、针对性相结合的原则，以培育学习型组织、提高企业软实力为抓手，构建更加完善的多层次培训体系。通过多措并举的方式，锻造培训与人才发展平台，为公司的规模经营和后续发展提供

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

鉴于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在充分重视中小股东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的条件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结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政策的规定，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即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7,783,89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为人民币 1,477,838.96 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发布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3 年 6 月 13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 年 6 月 14 日。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已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二）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如下：

本次修改前的原文内容	本次修改后的内容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或 公司董事会 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 ，须在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并且公司年度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在按照前述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并且公司年度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在按照前述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可以发放股票股利。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p>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p> <p>3、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五）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p> <p>1、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p>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并在定期报告</p>	<p>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p> <p>3、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三项规定处理。</p> <p>（五）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p> <p>1、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披露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具体理由。</p> <p>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p>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并在定期报告中公</p>
---	--

<p>中公告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p> <p>5、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6、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向股东大会提出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临时提案。</p> <p>（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p> <p>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p> <p>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p> <p>1、如果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等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p> <p>（1）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或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p> <p>（2）发生地震、泥石流、台风、龙卷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骚乱、社会动乱、恐怖袭击、传染病疫情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p>	<p>告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p> <p>5、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6、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章程的相关规定，向股东大会提出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临时提案。</p> <p>（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p> <p>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p> <p>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p> <p>1、如果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等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p> <p>（1）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或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p> <p>（2）发生地震、泥石流、台风、龙卷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骚乱、社会动乱、恐怖袭击、传染病疫情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p> <p>（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p>
---	--

<p>(3) 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p> <p>(4)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p> <p>(5)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2、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中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董事会在审议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p> <p>3、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八) 年度报告对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的说明</p> <p>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p> <p>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p> <p>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p> <p>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p> <p>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p> <p>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p> <p>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p> <p>(九) 如果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4)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p> <p>(5) 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p> <p>2、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中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董事会在审议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p> <p>3、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八) 年度报告对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的说明</p> <p>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p> <p>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p> <p>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p> <p>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p> <p>4、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等；</p> <p>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p> <p>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p> <p>(九) 如果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	--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	是

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47,783,89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286.99 万元，母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21,575.7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7,080.96 万元，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648.56 万元。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为提高公司财务稳健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遵循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投资者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的原则。此外，现金分红的条件是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并且公司年度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鉴于 2023 年度业绩亏损，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同时考虑到公司未来经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较大，为提高公司长远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长效的回报。

此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23 年 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55.24 元/股调整为 55.185 元/股；以 2023 年 1 月 6 日为授予日，向 26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27.16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

（2）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70 名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64.602 万股取消归属并予以作废失效；因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未能达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中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能成就。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除已离职激励对象外的其余 28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2.0435 万股取消归属并予以作废失效。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以上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66.6455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3）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授予价格由 55.185 元/股调整为 55.175 元/股；38 名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34.819 万股取消归属并予以作废失效；因公司 2022 年、2023 年累计营业收入未能达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中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能成就，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中除已离职激励对象外的其余 268 名首次及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00.1825 万股取消归属并予以作废失效。综上所述，本次合计作废以上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135.0015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振峰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0	35,000	55.185	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35,000	--	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所有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 S、A、B、C、D 五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考核结果	B 及以上 (含 S、A、B、)	C	D
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100%	60%	0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情况，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优化，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对内部控制体系完整性、合理性、有效性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不断健全内控体系，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和	一、重大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

	<p>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舞弊；2、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3、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二、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三、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3、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5、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二、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致失误；2、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5、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6、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三、一般缺陷：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重要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但小于1%；一般缺陷：该缺陷造成财产损失小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p>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公司财产损失金额大于或等于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0.5%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星云股份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04月23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致力于绿色新能源产业，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了《202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股份持股意向与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实现和确保其对公司的控制权，进而持续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因此，本人具有长期持有公司股份的意向。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五个交易日告知公司、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如果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其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应归公司所有，其承诺在获得收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给公司。如果因其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04 月 25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十二个月以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承诺。2、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2017 年 04 月 25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先生、刘作斌先生（以下简称本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即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	2020 年 04 月 27 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	已履行完毕，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星云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星云股份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江美珠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江美珠女士（以下简称本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即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星云股份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星云股份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4、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0 年 04 月 27 日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	已履行完毕，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江美珠、汤平	股份持股意向与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具有长期持有公司股份的意向。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且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届时本人持股总数的 25%。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至少提前五个交易日告知公司、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未能履行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应归公司所有，本人承诺在获得收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前述收益上缴给公司。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 年 04 月 25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汤平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十二个月以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	2017 年 04 月 25 日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承诺。2、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江美珠	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和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十二个月以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承诺。2、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2017年04月25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星云股份、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的承诺		1、公司承诺如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和审议，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不含原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3）若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以下简称“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上述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5）上述承诺为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p>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将向公司股东及投资者提出切实可行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最大努力维护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若公司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4）若上述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5）本人以在前述违法事实认定当年度或者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行承诺的担保。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购回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或者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则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6）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的，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3）在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	--	--	---	--	--	--

		<p>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若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若有）、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回购新股、控股股东购回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若有）以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不履行或者放弃履行承诺。（5）上述承诺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并承诺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及津贴，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星云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承诺	<p>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未来如有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保证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p>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p>	2020年04月27日	2020年4月27日至2023年6月26日	已履行完毕，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9、本人作为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先生、刘作斌先生（以下简称：“本人”）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3年04月14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23年04月14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1、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若因兴业证券为星云股份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照相关规定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2、律师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承诺：若因本所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若因本事务所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事务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星云股份	利润分配的承诺	1、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根据2015年10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在本次发行完成后，由公司全体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公司在本次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以及以前年度滚存的截至本次发行时的未分配利润。2、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并且公司年度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该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公司在按照前述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在履行中,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股东一致行动的承诺	《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书》约定，甲、乙双方采取一致行动的目的在于共同控制星云股份，并在星云股份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上进行意思一致的表决。在本协议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应在星云股份的下列事项上采取一致行动，并作出相同的意思表示，无论其中任何一方是采取直接或间接的方式持有星云股份的股票：1.行使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权；2.向董事会、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建议权、质询权；3.行使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4.行使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召集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5.各方在担任星云股份的董事期间，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应采取一致行动，在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在星云股份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前，甲、乙双方应当就董事会、股东大会拟审议的事项进行充分协商和沟通，形成一致意见，并按该意见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在有表决权的情况下）；如甲、乙双方未能形成一致意见的，应当以甲方的意见为准并按照甲方作出的决定执行，且按照甲方的意见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在有表决权的情况下），任何一方不得阻挠、拒绝或拖延执行。	2021年10月25日	2021年10月25日至2027年10月24日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不减持股份的承诺	自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十二个月（自2023年8月28日起至2024年8月27日）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前述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新增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2023年08月28日	2023年08月28日至2024年08月27日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房屋租赁的承诺	如果因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之前的房屋租赁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租赁办公场所、厂房、仓库、宿舍等）存在瑕疵或者产生风险、纠纷，给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或者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承诺对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者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对此承担连带责任，以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免于遭受损失。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公司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等问题的承诺	如果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下同）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的，本人承诺对公司及其子公司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对此承担连带责任，以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会遭受损失。	2015年10月16日	长期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特此郑重承诺如下：1、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不含公司及其子公司，下同）将尽量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2、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经济组织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友好协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的程序，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	2020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必需的审议、批准、授权等相关手续。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3、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刘作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特此郑重声明并承诺如下：1、截至《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签署日，本人以及本人单独控制的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公司及其现有的或将来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以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其他权益。2、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以及本人单独控制的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地以下列形式或其他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包括但不限于：(1)直接或间接从事锂电池检测系统、锂电池智能制造设备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2)投资、收购、兼并从事锂电池检测系统、锂电池智能制造设备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3)以托管、承包经营、租赁经营等方式经营从事锂电池检测系统、锂电池智能制造设备等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的企业或经济组织；(4)在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为公司的同行业竞争企业提供支持。3、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期间，若公司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公司享有优先权，本人以及本人单独控制的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将不发展同类业务。4、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期间，若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出现与公司有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公司有权提出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等方式要求本人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进行经营。5、本人承诺不以公司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或者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赔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p>	2020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在履行，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1.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庆瑜、陈苏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林庆瑜 3 年、陈苏华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星云股份起诉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汇总：已判决、已裁决	2,275.06	否	截至报告期末，该等案件达成和解、已判决或已裁决，未执行完毕。	达成和解、已判决或已裁决，未执行完毕，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截至报告期末，该等案件达成和解、已判决或已裁决，胜诉。		
星云股份及其子公司起诉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汇总：审理中	25.00	否	截至报告期末，该等案件尚在法院审理中。	尚未裁决的诉讼案件，对公司期后利润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	不适用		
星云股份及其子公司起诉的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汇总：债权申报中	538.82	否	截至报告期末，被起诉公司进入破产程序，公司已进行债权申报。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锂离子电池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持有时代星云 9.48% 的股权	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储能变流器、充电桩、测试设备、自动装备等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协议约定	4,220.75	21.73 %	40,0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持有星云智慧 30% 的股权	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光储充检智能电站、充电桩等产品，提供软件开发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协议约定	1,552.00	13.56 %	4,5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不适用	2023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035)
福州车快充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车快充40%的股权	销售产品、商品	销售充电桩等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协议约定	28.18	1.99%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时代星云9.48%的股权	采购产品、商品	采购储能相关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协议约定	5,797.88	87.48%	10,0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宝诚精密16.42%的股权	采购产品、商品	采购钣金等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协议约定	2,138.02	43.67%	4,000.00	否	按协议约定结算	不适用	2023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合计				--	--	13,736.83	--	58,6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3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产生差异主要是受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业务发展情况、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等部分生产经营用厂房、办公场所系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公司在租赁时主要考虑面积大小、地理位置、租房价格与公司发展情况是否匹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02月15日	228.6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02月15日-2024年02月15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07月14日	329.08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07月14日-2024年06月13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07月26日	65.99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07月26日-2024年06月13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09月15日	226.4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09月15日-2024年06月	否	否

								12日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10月13日	128.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0月13日-2024年06月12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10月13日	11.35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0月13日-2024年04月13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10月13日	135.4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0月13日-2024年04月13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10月19日	152.67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0月19日-2024年06月05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4日	1,500.00	2023年11月27日	181.3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1月27日-2024年11月27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4日	1,500.00	2023年11月28日	128.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1月28日-2024年11月28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4日	1,500.00	2023年12月14日	211.1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2月14日-2024年12月14日	否	否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2日	2,732.02	2023年12月16日	1,173.2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2月16日-2025年03月16日	否	否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01月13日	493.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01月13日-2024年01月13日	否	否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02月15日	197.8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02月15日-2024年02月15日	否	否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5日	3,000.00	2023年10月12日	218.8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0月12日-2024年06月12日	否	否
宁德星云	2022年	3,000.00	2023年	214.97	连带责	无	无	2023年	否	否

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2月15日		11月13日		任保证			11月13日-2024年06月13日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12日	1,722.84	2023年12月16日	739.84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023年12月16日-2025年03月16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4,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4,837.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6,154.8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837.0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无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4,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837.0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6,154.86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4,837.01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计划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数量不超过44,335,168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0,000.00万元（含本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的特定投资者，采用竞价方式，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告编号：2023-020）。

2、2023年8月18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62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3、2023年9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30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4、2023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拟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120,000.00万元调整为不超过119,9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关于调减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暨调整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89）等相关文件。

5、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对审核问询问题进行逐项说明和回复，同时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相应补充和更新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申报稿）》等相关文件。

6、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披露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按照审核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05）等相关文件。

7、2023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50 号）。公司对第二轮审核问询问题进行逐项说明和回复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

9、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020003 号）。公司对第三轮审核问询问题进行逐项说明和回复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回复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10、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减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减，调减金额为 56,200.00 万元，调整后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63,7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关于调减公司 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4-012）等相关文件。

1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回复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518,551	35.54%				- 10,924,094	- 10,924,094	41,594,457	28.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52,518,551	35.54%				- 10,924,094	- 10,924,094	41,594,457	28.1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52,518,551	35.54%				- 10,924,094	- 10,924,094	41,594,457	28.1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265,345	64.46%				10,924,094	10,924,094	106,189,439	71.85%
1、人民币普通股	95,265,345	64.46%				10,924,094	10,924,094	106,189,439	71.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47,783,896	100.00%				0	0	147,783,89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换届离任董监高的股份锁定期已届满，其持有的锁定股份 10,924,094 股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汤平	10,924,094	0	10,924,094	0	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起汤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合计	10,924,094	0	10,924,094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5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有财	境内自然人	14.97%	22,124,190	0	16,593,143	5,531,047	质押	4,688,400	
刘作斌	境内自然人	11.36%	16,782,152	0	12,586,614	4,195,538	质押	5,398,400	
江美珠	境内自然人	11.20%	16,552,934	0	12,414,700	4,138,234	不适用	0	
汤平	境内自然人	7.39%	10,924,137	0	0	10,924,137	质押	1,210,000	
杨一斌	境内自然人	1.12%	1,652,876	267,076	0	1,652,876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2%	1,360,632	1,360,632	0	1,360,632	不适用	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型保险产品 2	其他	0.90%	1,335,200	-255,800	0	1,335,200	不适用	0	
阙胜琪	境内自然人	0.54%	803,500	0	0	803,500	不适用	0	
陈健	境内自然人	0.50%	738,900	309,500	0	738,900	不适用	0	
陈李财	境内自然人	0.48%	705,000	705,000	0	705,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有财和刘作斌二人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下简称原《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限为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止，协议约定：在此期限内，双方采取一致行动的目的在于共同控制公司，并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上进行意思一致的表决。 2、公司股东李有财和刘作斌二人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二人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署的原《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0 月 24 日。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汤平	10,924,137	人民币普通股	10,924,137
李有财	5,531,047	人民币普通股	5,531,047
刘作斌	4,195,538	人民币普通股	4,195,538
江美珠	4,138,234	人民币普通股	4,138,234
杨一斌	1,652,876	人民币普通股	1,652,87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60,632	人民币普通股	1,360,632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型保险产品 2	1,3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5,200
阙胜琪	803,500	人民币普通股	803,500
陈健	7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738,900
陈李财	7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有财和刘作斌二人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下简称原《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限为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止，协议约定：在此期限内，双方采取一致行动的目的在于共同控制公司，并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上进行意思一致的表决。 2、公司股东李有财和刘作斌二人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二人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署的原《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0 月 24 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杨一斌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100 股外，还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50,776 股。 2、公司股东陈李财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05,000 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1,360,632	0.92%
阙胜琪	新增	0	0.00%	803,500	0.54%
陈健	新增	0	0.00%	738,900	0.50%
陈李财	新增	0	0.00%	705,000	0.48%
晋江市晨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晨翰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	-
章志坚	退出	0	0.00%	-	-
上海贤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贤盛稳健增强 1 号私募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	-
银华基金—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银华基金—诚通金控 4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00%	-	-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有财	中国	否
刘作斌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有财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刘作斌先生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有财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刘作斌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有财先生任公司董事长，刘作斌先生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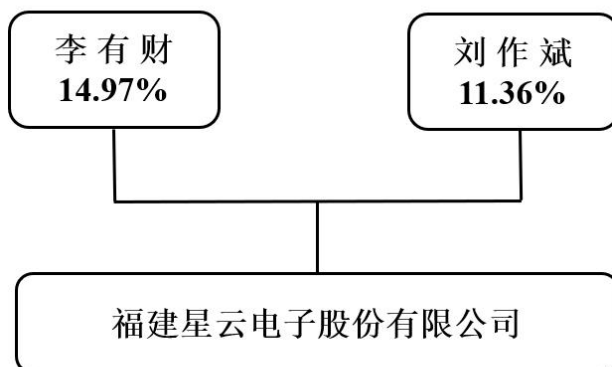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04月19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24)第351A013046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庆瑜、陈苏华

审计报告正文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星云股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星云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附注五、4。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星云股份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70,068.18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5,491.47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64,576.7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6.33%。

星云股份公司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管理层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管理层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合。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并评价了管理层对于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对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进行了测试；

(2) 复核了管理层有关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检查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对于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复核了管理层评估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金额的依据，包括管理层结合客户规模、行业信誉、交易历史情况等对信用风险作出的评估；

(4) 对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了组合划分的合理性，复核了基于迁徙率模型所测算出的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调整是否合理，检查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5) 通过分析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用情况，结合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二) 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附注五、42。

1、事项描述

星云股份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锂电池设备等产品销售及检测服务。2023 年度，星云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90,575.75 万元，国内产品销售收入 77,386.45 万元，国外产品销售收入 3,559.27 万元，国内检测服务 9,630.03 万元。对于国内销售，锂电池设备等产品运送至客户后，如为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客户接受该产品且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星云股份公司确认收入；如为需安装调试的产品，于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出口销售，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如为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出口产品通关手续完毕后确认收入；如为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在报关出口且安装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对于检测服务，在检测服务完成并收到客户的采购订单时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星云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并测试了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 通过审阅销售、检测服务合同，识别了与货物控制权转移和检测服务相关的重要合同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了分析性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分别从销售、检测服务收入的会计记录和收入台账记录中选取样本，与销售、检测服务相关的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及签收记录进行了交叉核对；

(5) 对于国内销售业务我们检查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交易，核对了送货单或验收单等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对于国外销售业务，检查了报关单、查询了电子口岸数据等资料；对于国内检测服务，检查了合同、检测服务采购订单等资料，评价了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本期主要客户交易发生额进行了函证。

四、其他信息

星云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星云股份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星云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星云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星云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星云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星云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星云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星云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

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庆瑜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苏华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571,575.96	177,710,554.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160,41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610,340.13	191,970,194.14
应收账款	645,767,092.67	600,391,842.79
应收款项融资	23,512,762.06	
预付款项	8,392,728.55	13,123,471.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870,018.35	16,984,544.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1,904,847.67	444,540,092.46
合同资产	54,523,220.64	124,325,247.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6,295.00	314,412.28

其他流动资产	22,217,068.09	15,168,814.61
流动资产合计	1,435,835,949.12	1,724,689,591.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711,313.85	119,952.86
长期股权投资	52,619,854.10	42,565,10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96,447.69	9,999,991.1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6,896,572.78	505,337,206.02
在建工程	3,648,009.52	3,024,948.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199,167.03	78,905,889.79
无形资产	95,660,361.75	63,748,255.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195,878.81	24,648,37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88,509.55	81,325,916.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061,222.71	21,417,013.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6,577,337.79	831,092,654.60
资产总计	2,452,413,286.91	2,555,782,246.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3,383,663.51	393,150,572.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3,146,235.13	360,623,772.59
应付账款	186,331,252.49	310,653,260.3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2,017,277.69	31,713,281.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124,075.51	45,542,283.39
应交税费	9,762,187.35	32,997,922.74
其他应付款	45,753,620.85	38,670,936.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671,204.62	50,962,493.18
其他流动负债	20,331,350.87	17,036,727.47
流动负债合计	1,425,520,868.02	1,281,351,249.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6,181,514.98	99,272,272.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8,006,835.86	60,008,095.61
长期应付款	3,455,541.95	16,983,905.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414,845.85	8,134,629.75
递延收益	25,316,116.05	9,301,113.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80,639.62	20,110,74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455,494.31	213,810,762.47
负债合计	1,589,976,362.33	1,495,162,011.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783,896.00	147,783,8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9,245,149.75	611,650,270.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923.62	73,912.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611,317.62	32,611,317.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809,648.48	265,157,359.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0,515,935.47	1,057,276,756.13
少数股东权益	1,920,989.11	3,343,478.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62,436,924.58	1,060,620,23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52,413,286.91	2,555,782,246.29

法定代表人：李有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振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长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6,931,276.91	159,154,931.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0,160,41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610,340.13	173,500,775.90
应收账款	631,643,356.61	578,262,995.15
应收款项融资	23,231,909.20	
预付款项	7,603,593.33	11,993,718.96
其他应收款	118,273,234.92	63,896,892.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9,706,648.45	422,864,557.49
合同资产	54,523,220.64	123,623,386.8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82,128.67	314,412.28
其他流动资产	15,779,078.27	9,851,621.76
流动资产合计	1,476,084,787.13	1,683,623,708.3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5,265.05	119,952.86
长期股权投资	150,563,825.75	120,464,283.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0,013,711.46	402,951,038.71
在建工程	3,648,009.52	3,024,948.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745,444.82	47,568,503.11
无形资产	63,754,773.34	63,712,314.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89,805.88	6,808,16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832,301.53	60,209,916.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01,321.05	14,186,607.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2,624,458.40	719,045,725.77
资产总计	2,358,709,245.53	2,402,669,434.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2,801,713.36	342,102,399.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0,024,032.13	326,206,800.52
应付账款	222,734,631.98	317,080,283.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806,156.23	30,966,464.88
应付职工薪酬	42,648,205.47	41,006,215.68
应交税费	5,281,586.98	27,516,874.08
其他应付款	88,681,614.29	34,358,042.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2,379.09	28,071,043.11
其他流动负债	18,261,343.52	52,015,950.81
流动负债合计	1,424,241,663.05	1,199,324,074.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181,514.98	99,272,272.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919,904.38	36,680,346.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383,132.15	8,009,639.61
递延收益	4,267,884.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0,329.47	12,077,087.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02,765.40	156,039,345.98
负债合计	1,531,044,428.45	1,355,363,420.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783,896.00	147,783,89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0,783,024.49	613,189,360.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0.48	980.4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611,317.62	32,611,317.62
未分配利润	36,485,598.49	253,720,459.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7,664,817.08	1,047,306,013.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58,709,245.53	2,402,669,434.1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6,700,365.36	1,280,225,391.64
其中：营业收入	906,700,365.36	1,280,225,391.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2,185,062.63	1,304,564,268.04
其中：营业成本	655,662,802.19	924,610,797.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45,129.76	6,635,626.72
销售费用	121,980,851.60	120,691,658.49
管理费用	70,894,040.12	62,080,366.39
研发费用	189,173,226.00	172,579,845.44
财务费用	28,929,012.96	17,965,973.63
其中：利息费用	28,496,495.36	17,791,176.34
利息收入	1,273,260.22	1,615,066.03
加：其他收益	24,432,026.37	15,927,48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98,237.77	11,444,856.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945,250.25	-2,476,058.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185,973.83	-1,193,113.8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3,960.09	-348,902.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65,603.97	-3,836,343.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83,261.73	-23,819,819.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3,801.72	-93,063.7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149,932.74	-25,064,662.96
加：营业外收入	2,839,297.18	1,219,602.70
减：营业外支出	597,976.18	258,778.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908,611.74	-24,103,838.75
减：所得税费用	-6,617,465.20	-33,185,436.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91,146.54	9,081,597.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291,146.54	9,081,597.9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869,872.39	9,052,276.89
2.少数股东损益	-1,421,274.15	29,321.0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88.90	66,206.6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88.90	66,206.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88.90	66,206.6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4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88.90	65,226.1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4,299,135.44	9,147,80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2,877,861.29	9,118,48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1,274.15	29,321.0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051	0.06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932	0.060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李有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振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靳长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29,921,331.79	1,194,448,619.29
减：营业成本	599,748,860.44	889,868,519.64
税金及附加	5,472,791.87	6,430,693.37
销售费用	112,540,576.35	112,724,511.41
管理费用	62,433,595.31	52,727,432.53
研发费用	202,148,042.33	155,109,960.30

财务费用	25,750,347.69	13,651,229.02
其中：利息费用	25,469,792.62	14,775,425.28
利息收入	1,107,830.94	1,434,622.41
加：其他收益	14,713,781.12	12,771,327.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65,498.43	3,160,236.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88,225.30	-3,130,52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0,259.44	-742,112.71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416.67	-47,583.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248,824.58	-3,209,845.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412,840.84	-23,882,20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1,523.86	4,791,167.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235,157.74	-42,480,627.39
加：营业外收入	2,422,137.75	1,091,471.44
减：营业外支出	593,144.74	256,081.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406,164.73	-41,645,237.22
减：所得税费用	-4,649,142.97	-32,142,307.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757,021.76	-9,502,929.2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5,757,021.76	-9,502,929.2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80.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4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5,757,021.76	-9,501,948.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9,104,255.04	914,975,256.3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60,069.98	22,473,555.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10,367.40	28,452,55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6,274,692.42	965,901,366.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9,404,346.30	716,599,126.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293,449.64	360,588,906.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190,550.52	26,686,91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84,731.11	98,764,21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5,873,077.57	1,202,639,15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98,385.15	-236,737,791.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4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2,986.31	3,434,04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60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086,690.31	463,434,04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696,557.92	105,201,916.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196,287.50	541,8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51,974.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7,892,845.42	709,953,89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6,155.11	-246,519,850.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2,438,473.19	420,705,056.8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	31,05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2,518,473.19	483,736,109.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7,718,122.44	137,597,692.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93,070.08	19,289,182.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66,452.12	41,738,745.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177,644.64	198,625,62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340,828.55	285,110,488.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358.03	286,254.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20,646.32	-197,860,89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981,185.24	297,842,083.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01,831.56	99,981,185.2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1,364,595.77	824,310,69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39,693.14	11,552,896.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67,966.55	19,763,17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3,672,255.46	855,626,773.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7,298,086.36	699,611,593.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8,971,371.65	310,319,365.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614,408.00	11,320,166.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380,801.30	106,001,695.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264,667.31	1,127,252,821.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92,411.85	-271,626,048.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477,647,11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32,986.31	3,434,041.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5,100.00	136,316.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958,086.31	481,217,475.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801,341.34	28,116,691.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2,704,177.50	573,391,38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505,518.84	601,508,074.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547,432.53	-120,290,598.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8,245,813.08	362,096,49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245,813.08	362,096,49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3,039,598.14	121,484,522.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85,274.17	20,079,957.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14,862.79	13,544,02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939,735.10	155,108,504.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306,077.98	206,987,992.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5.35	286,254.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66,018.25	-184,642,399.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827,927.91	269,470,32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993,946.16	84,827,927.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11,613,904.95		73,912.52		32,611,317.62		264,942,896.32		1,057,025,927.41	3,343,478.38	1,060,369,405.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6,365.21						214,463.51		250,828.72		250,828.72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783,896.00				611,650,270.16		73,912.52		32,611,317.62		265,157,359.83		1,057,727,656.13	3,343,478.38	1,060,620,23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					-2,405.120.41		-7,988.90				-194,347.711.		-196,760,820.	1,422,489.27	198,183,309.

金额 (减少以 “-” 号填列)											35		66		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7,98 8.90				- 192, 869, 872. 39		- 192, 877, 861. 29	- 1,42 1,27 4.15	- 194, 299, 135. 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40 5,12 0.41						- 2,40 5,12 0.41	- 1,21 5.12	- 2,40 6,33 5.5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40 5,12 0.41						- 2,40 5,12 0.41	- 1,21 5.12	- 2,40 6,33 5.53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47 7,83 8.96		- 1,47 7,83 8.96		- 1,47 7,83 8.96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09,245,149.75		65,923.62		32,611,317.62		70,809,648.48		860,515,935.47	1,920,989.11	862,436,924.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01,552,531.17		7,705.89		32,611,317.62		264,125,453.30		1,046,080.90	26,817,355.18	1,072,898.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7,743.92		107,743.92	36,365.21	144,109.13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783,896.00				601,552,531.17		7,705.89		32,611,317.62		264,233,197.22		1,046,188.64	26,817,355.18	1,073,04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0,977.3899		66,206.63				924,162.61		11,088,108.23	23,510.24	12,422.18

“一” 号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66,2 06.6 3				9,05 2,27 6.89		9,11 8,48 3.52	29,3 21.0 3	9,14 7,80 4.55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0,0 97,7 38.9 9								10,0 97,7 38.9 9	- 23,5 39,5 63.0 4	- 13,4 41,8 24.0 5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11,6 24,7 49.7 9								11,6 24,7 49.7 9	11,2 84.7 5	11,6 36,0 34.5 4
4. 其他					- 1,52 7,01 0.80								- 1,52 7,01 0.80	- 23,5 50,8 47.7 9	- 25,0 77,8 58.5 9
(三) 利 润分 配											- 8,12 8,11 4.28		- 8,12 8,11 4.28		- 8,12 8,11 4.28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11,650,270.16	73,912.52		32,611,317.62		265,157,359.83		1,057,276,756.13	3,343,478.38	1,060,620,234.5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13,189,360.02		980.48		32,611,317.62	253,720,459.21		1,047,306,013.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783,896.00				613,189,360.02		980.48		32,611,317.62	253,720,459.21		1,047,306,013.33
三、本期增减变动					-2,406,335.53					-217,234,860.72		-219,641,196.25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 215,75 7,021. 76		- 215,75 7,021. 7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减 少资本												- 2,406, 335.53
1. 所 有者 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 2,406, 335.53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 1,477, 838.96		- 1,477, 838.96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 1,477, 838.96		- 1,477, 838.96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10,783,024.49		980.48		32,611,317.62	36,485,598.49		827,664,817.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783,896.00				601,553,325.48				32,611,317.62	271,351,502.74		1,053,300,04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783,896.00				601,553,325.48				32,611,317.62	271,351,502.74		1,053,300,04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36,034.54		980.48			-17,631,043.53		-5,994,028.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80.48			-9,502,929.25		-9,501,948.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636,034.54							11,636,034.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636,034.54							11,636,034.5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28,114.28		-8,128,114.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128,114.28		-8,128,114.28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147,78 3,896. 00				613,18 9,360. 02		980.48		32,611 ,317.6 2	253,72 0,459. 21		1,047, 306,01 3.3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原福州开发区星云电子自动化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于 2014 年 7 月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30 万元，由新股东福建华兴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宣元华兴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福建华兴新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3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的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0 万元，由新股东深圳市达晨创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肖冰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5,070 万元，实收资本 5,070 万元。

2017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7] 477 号文核准，本公司申请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 15.74 元，发行后股本变更为 6,770 万股。公司股票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星云股份，股票代码：300648。

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司完成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本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77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转增 6,770 万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13,540 万股，注册资本由 6,770 万元增加至 13,54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1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642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383,89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30 元，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7,783,896.00 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 147,783,896.00 元，股本 147,783,896 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0770663716E，法定代表人为李有财。本公司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石狮路 6 号 1-4#楼。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设有 5 家分公司，拥有武汉市星云综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星云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福建星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NEBUL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四川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德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 家二级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 家三级子公司。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总经理办公室、研发中心、生产制造中心、品质中心、销售中心、财务中心、证券部、内审部、市场部、产品部、产品运维部、人力资源部、行政部、采购部、信息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本公司及子公司属仪器仪表制造业，公司主要提供锂电池检测设备、自动化生产设备、储能系统及电池关键部件、电池测试服务、充电桩等产品。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柔性生产模式，主要进行核心部件和配套系统软件的生产 and 开发，结合外购的通用部件组装后形成完整产品。下游客户包括锂电池制造企业、能源运营企业、储能系统集成企业、充电运营服务企业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04 月 19 日批准。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武汉市星云综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	星云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3	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	福建星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8	NEBUL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9	四川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

宁德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企业情况详见“本节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 5%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 5%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 5%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 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20%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项占应付款项总额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项目预算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 1%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2%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结构性存款重大嵌入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战略及重要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一般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3：其他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C、合同资产

- 合同资产组合 1：战略及重要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2：一般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3：其他客户
- 合同资产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逾期天数自信用期满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保证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备用金及其他
-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 融资租赁款组合 1：应收关联方
- 融资租赁款组合 2：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五、11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五、11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五、11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节五、11

16、合同资产

详见本节五、11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劳务成本、合同履约成本、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

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节五、11

2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节五、30。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充电场站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①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五、30。

②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30。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产权证注明的使用期间	直线法	
专利权	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软件	3-5 年	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五、30。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技术开发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限；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① 设备销售合同

国内销售：锂电池设备等产品运送至客户后，如为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客户接受该产品且取得产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确认收入；如为需安装调试的产品，于产品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本公司根据出口销售合同约定，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出口产品通关手续完毕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产品在报关出口且安装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设备销售，收入确认以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本公司按照预期退还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

② 检测服务合同

本公司对于检测服务的收入，在检测服务完成并收到客户的采购订单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五、30。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房屋建筑物
- 机器设备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对价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企业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对租赁业务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解释第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48,173.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16,127.30
资本公积	36,365.21
未分配利润	532,045.76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3 年度）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281,217.04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105,465.48	15,220,450.85	81,325,91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41,123.87	14,969,622.13	20,110,746.00
资本公积	611,613,904.95	36,365.21	611,650,270.16
未分配利润	264,942,896.32	214,463.51	265,157,359.83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2022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33,078,717.08	-106,719.59	-33,185,436.67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87,035.85	19,716,862.30	47,403,898.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7,511.28	19,572,753.17	20,430,264.45
未分配利润	264,125,453.30	107,743.92	264,233,197.22
少数股东权益	26,817,355.18	36,365.21	26,853,720.39

②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的累积影响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期初净资产	--	107,743.92
其中：留存收益	--	107,743.92
净利润	281,217.04	106,719.59
资本公积		36,365.21

受影响的项目	本期	上期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期末净资产	568,410.97	--
其中：留存收益	532,045.76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市星云综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
星云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25%
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5%
福建星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20%
Nebul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27%
四川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德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和《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所退税款由企业专项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并单独进行核算，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自2023年1月1日起，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合计月销售额未超过10万元（以1个季度为1个纳税期的，季度销售额未超过30万元，下同）的，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分公司本报告期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 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 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司分公司本报告期免征增值税。

(3) 本公司自 2011 年至今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3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经复审合格，核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5000243，有效期三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本年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本公司的分公司于 2019 年并入本部汇总缴纳企业所得税。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学技术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本报告期本公司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0% 的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7 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享受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该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有效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市星云综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四川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星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及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上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60.00	700.00
银行存款	155,070,425.49	99,374,475.55
其他货币资金	74,500,390.47	78,335,378.56
合计	229,571,575.96	177,710,554.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775,366.84	399,983.59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72,569,744.40 元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因使用受限制，本公司不将其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除此以外，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0,160,416.67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40,160,416.67
合计		140,160,416.67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610,340.13	191,970,194.14
合计	27,610,340.13	191,970,194.1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610,340.13	100.00%			27,610,340.13	191,973,210.14	100.00%	3,016.00	0.00%	191,970,194.1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7,610,340.13	100.00%			27,610,340.13	190,465,210.14	99.21%			190,465,210.14
商业承兑汇票						1,508,000.00	0.79%	3,016.00	0.20%	1,504,984.00
合计	27,610,340.13	100.00%			27,610,340.13	191,973,210.14	100.00%	3,016.00	0.00%	191,970,194.1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3,016.00	-3,016.00				0.00
合计	3,016.00	-3,016.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50,420.00
合计	2,650,42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710,261.57
合计		21,710,261.57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4,758,335.70	535,543,607.99
1 至 2 年	189,445,614.80	67,110,817.49
2 至 3 年	22,268,300.58	3,807,811.98
3 年以上	34,209,516.53	31,871,014.24
3 至 4 年	3,053,257.63	4,572,621.13
4 至 5 年	4,048,184.09	19,915,109.97
5 年以上	27,108,074.81	7,383,283.14
合计	700,681,767.61	638,333,251.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29,012,942.70	4.14%	29,012,942.70	100.00%	0.00	25,311,497.56	3.97%	25,311,497.56	100.00%	0.00

账款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012,942.70	4.14%	29,012,942.70	100.00%	0.00	25,311,497.56	3.97%	25,311,497.56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1,668,824.91	95.86%	25,901,732.24	3.86%	645,767,092.67	613,021,754.14	96.03%	12,629,911.35	2.06%	600,391,842.79
其中：										
组合 1	564,168,003.78	80.52%	7,909,561.77	1.40%	556,258,442.01	534,622,399.59	83.75%	2,026,201.39	0.38%	532,596,198.20
组合 2	105,190,549.57	15.01%	16,240,856.14	15.44%	88,949,693.43	76,502,129.99	11.98%	8,772,802.40	11.47%	67,729,327.59
组合 3	2,310,271.56	0.33%	1,751,314.33	75.81%	558,957.23	1,897,224.56	0.30%	1,830,907.56	96.50%	66,317.00
合计	700,681,767.61	100.00%	54,914,674.94	7.84%	645,767,092.67	638,333,251.70	100.00%	37,941,408.91	5.94%	600,391,842.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012,942.7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八叶（厦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800.00	316,800.00	316,800.00	316,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安靠电源有限公司	21,600.00	21,600.00	21,600.00	2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东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37,567.74	137,567.74	137,567.74	137,567.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深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500.00	91,500.00	91,500.00	9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百顺松涛（天津）动力电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0,100.00	460,100.00	460,100.00	460,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1,170,000.00	1,170,000.00	1,170,000.00	1,1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索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4,689.00	94,6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87,841.42	1,487,841.42	1,487,841.42	1,487,841.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53,928.70	153,928.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创元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5,500.00	225,500.00	225,500.00	22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钱江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80,200.00	280,200.00	256,176.00	256,1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天量电池	1,267,316.00	1,267,316.00	1,267,316.00	1,267,3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系统有限公司						
江苏金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6,000.00	176,000.00	176,000.00	17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松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160,000.00	1,160,000.00	1,160,000.00	1,1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美尚新能源有限公司			2,486.00	2,48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155,230.00	2,155,230.00	2,155,230.00	2,155,2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思致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8,000.00	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铜陵市优车科技有限公司	11,693,000.00	11,693,000.00	11,673,777.00	11,673,77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535,400.60	535,400.60	535,400.60	535,40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州南浔遨优电池有限公司	307,800.42	307,800.42	307,800.42	307,800.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56,600.00	956,600.00	956,600.00	956,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金坛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7,000.00	287,000.00	287,000.00	28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恒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335,000.00	335,000.00	335,000.00	33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优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216,600.00	1,216,600.00	1,216,600.00	1,216,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旭晨能源有限公司	289,200.00	289,200.00	289,200.00	28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新威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溢骏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博能上饶客车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92,241.38	292,241.38	292,241.38	292,241.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百思特锐动力有限公司	264,000.00	264,000.00	264,000.00	26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西晨洋禾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56,000.00	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成泰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48,000.00	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隆尧县安顺捷客运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86,588.44	3,186,588.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311,497.56	25,311,497.56	29,012,942.70	29,012,942.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901,732.2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564,168,003.78	7,909,561.77	1.40%
组合 2	105,190,549.57	16,240,856.14	15.44%
组合 3	2,310,271.56	1,751,314.33	75.81%
合计	671,668,824.91	25,901,732.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请参照本节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37,941,408.91	16,973,266.03				54,914,674.94
合计	37,941,408.91	16,973,266.03				54,914,674.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8,821,805.37	7,783,774.49	136,605,579.86	17.53%	669,367.35
第二名	50,234,556.80	2,332,320.00	52,566,876.80	6.75%	836,264.99
第三名	48,203,201.00	4,520.00	48,207,721.00	6.19%	1,053,871.24
第四名	23,247,110.22	1,794,000.00	25,041,110.22	3.21%	517,107.81
第五名	15,648,715.22	5,956,120.60	21,604,835.82	2.77%	105,863.69
合计	266,155,388.61	17,870,735.09	284,026,123.70	36.45%	3,182,475.08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6,040,908.82	1,517,688.18	54,523,220.64	125,309,437.85	984,189.88	124,325,247.97
合计	56,040,908.82	1,517,688.18	54,523,220.64	125,309,437.85	984,189.88	124,325,247.9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040,908.82	100.00%	1,517,688.18	2.71%	54,523,220.64	125,309,437.85	100.00%	984,189.88	0.79%	124,325,247.97
其中：										
组合 1	60,533,767.93	77.03%	296,615.46	0.49%	60,237,152.47	122,211,062.48	88.90%	244,422.14	0.20%	121,966,640.34
组合 2	17,880,184.86	22.75%	1,562,728.15	8.74%	16,317,456.71	15,259,373.18	11.10%	1,042,215.22	6.83%	14,217,157.96
组合 3	174,660.00	0.22%	67,191.70	38.47%	107,468.30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2,547,703.97	-28.69%	408,847.13	1.81%	22,138,856.84	12,160,997.81	-8.85%	302,447.48	2.49%	11,858,550.33
合计	56,040,908.82	100.00%	1,517,688.18	2.71%	54,523,220.64	125,309,437.85	100.00%	984,189.88	0.79%	124,325,247.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17,688.1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60,533,767.93	296,615.46	0.49%
组合 2	17,880,184.86	1,562,728.15	8.74%
组合 3	174,660.00	67,191.70	38.47%
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22,547,703.97	-408,847.13	1.81%
合计	56,040,908.82	1,517,688.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请参照本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639,897.95			
合计	639,897.9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其他说明：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512,762.06	
合计	23,512,762.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581,865.62
合计	5,581,865.62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7,715,912.91	
合计	187,715,912.91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8) 其他说明****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870,018.35	16,984,544.87
合计	20,870,018.35	16,984,544.87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2) 重要逾期利息**

其他说明：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463,877.76	1,600,690.09
应收押金	13,772,267.91	11,027,654.08
应收保证金	5,047,770.75	4,443,154.75
备用金及其他	5,848,812.17	3,478,486.88
合计	25,132,728.59	20,549,985.8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836,210.22	12,252,155.08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9,836,210.22	12,252,155.08
1 至 2 年	7,397,247.51	3,717,747.59
2 至 3 年	3,581,940.39	1,240,043.13
3 年以上	4,317,330.47	3,340,040.00
3 至 4 年	1,205,040.47	253,200.00
4 至 5 年	227,600.00	715,120.00
5 年以上	2,884,690.00	2,371,720.00
合计	25,132,728.59	20,549,985.8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19,000.00	13.21%	3,319,000.00	100.00%	0.00	3,209,000.00	15.62%	3,209,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319,000.00	13.21%	3,319,000.00	100.00%	0.00	3,209,000.00	15.62%	3,209,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813,728.59	86.79%	943,710.24	4.33%	20,870,018.35	17,340,985.80	84.38%	356,440.93	2.06%	16,984,544.87
其中：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463,877.76	1.84%	0.00	0.00%	463,877.76	1,600,690.09	7.79%	0.00	0.00%	1,600,690.09
应收押金	13,772,267.91	54.80%	0.00	0.00%	13,772,267.91	11,027,654.08	53.66%	0.00	0.00%	11,027,654.08
应收保证金	4,072,270.75	16.20%	699,152.15	17.17%	3,373,118.60	3,577,654.75	17.41%	259,700.43	7.26%	3,317,954.32
备用金及其他	3,505,312.17	13.95%	244,558.09	6.98%	3,260,754.08	1,134,986.88	5.52%	96,740.50	8.52%	1,038,246.38
合计	25,132,728.59	100.00%	4,262,710.24	16.96%	20,870,018.35	20,549,985.80	100.00%	3,565,440.93	17.35%	16,984,544.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319,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厦门路迅电控有限公司	1,913,070.00	1,913,070.00	1,913,070.00	1,913,0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26,500.00	526,500.00	526,500.00	52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之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9,000.00	229,000.00	229,000.00	22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优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联动天翼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金坛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库比克机器人有限公司	430,430.00	430,430.00	430,430.00	430,4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209,000.00	3,209,000.00	3,319,000.00	3,319,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43,710.2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463,877.76	0.00	0.00%

应收押金	13,772,267.91	0.00	0.00%
应收保证金	4,072,270.75	699,152.15	17.17%
备用金及其他	3,505,312.17	244,558.09	6.98%
合计	21,813,728.59	943,710.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请参照本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6,440.93		3,209,000.00	3,565,440.93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47,000.00		-47,000.00	
本期计提	634,269.31		63,000.00	697,269.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43,710.24		3,319,000.00	4,262,710.2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	3,565,440.93	697,269.31				4,262,710.24
合计	3,565,440.93	697,269.31	0.00	0.00	0.00	4,262,710.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4,454,862.02	1-2 年	17.73%	
第二名	押金	1,936,687.75	1 年以内	7.71%	
第三名	设备预付款	1,913,070.00	5 年以上	7.61%	1,913,070.00
第四名	押金、其他等	1,853,959.78	1 年以内 459.78 元, 1-2 年 1,324,860.00 元, 2-3 年 528,640.00 元	7.38%	17.98

第五名	保险赔款	1,568,729.55	1 年以内	6.24%	78,808.89
合计		11,727,309.10		46.67%	1,991,896.8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250,069.97	98.30%	12,491,991.46	95.19%
1 至 2 年	45,011.73	0.54%	133,205.52	1.02%
2 至 3 年	39,416.62	0.47%	375,622.01	2.86%
3 年以上	58,230.23	0.69%	122,652.80	0.93%
合计	8,392,728.55		13,123,471.7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615,199.99	7.33
第二名	430,909.49	5.13
第三名	428,400.00	5.10
第四名	377,358.48	4.50
第五名	353,773.59	4.22
合计	2,205,641.55	26.28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738,954.55	12,591,108.60	109,147,845.95	160,479,790.98	5,970,585.38	154,509,205.60
在产品	71,521,077.12	1,367,550.03	70,153,527.09	74,296,322.37	898,920.45	73,397,401.92
库存商品	42,084,816.06	6,543,534.35	35,541,281.71	79,371,078.34	5,212,852.38	74,158,225.96
合同履约成本	1,476,551.05	1,273.40	1,475,277.65	4,259,320.17		4,259,320.17
发出商品	142,970,021.09	6,982,947.54	135,987,073.55	62,736,224.53	3,274,455.49	59,461,769.04
自制半成品	45,094,763.77	4,229,047.31	40,865,716.46	70,833,612.87	3,159,734.23	67,673,878.64

委托加工物资	118,113.93		118,113.93	413,564.11		413,564.11
劳务成本	8,616,011.33		8,616,011.33	10,666,727.02		10,666,727.02
合计	433,620,308.90	31,715,461.23	401,904,847.67	463,056,640.39	18,516,547.93	444,540,092.4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970,585.38	8,654,563.53		2,034,040.31		12,591,108.60
在产品	898,920.45	2,038,805.67		1,570,176.09		1,367,550.03
库存商品	5,212,852.38	7,764,576.47		6,433,894.50		6,543,534.35
合同履约成本		1,273.40				1,273.40
自制半成品	3,159,734.23	3,538,974.03		2,469,660.95		4,229,047.31
发出商品	3,274,455.49	11,745,170.68		8,036,678.63		6,982,947.54
合计	18,516,547.93	33,743,363.78		20,544,450.48		31,715,461.2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处置、销售
在产品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领用
自制半成品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处置、销售
产成品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处置、销售
发出商品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销售
合同履约成本	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66,295.00	314,412.28
合计	1,466,295.00	314,412.28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退货成本	190,122.16	380,716.93
待抵扣进项税额	19,406,739.82	13,247,446.65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44,972.28	1,540,368.96
预缴所得税		282.07
预缴其他税费	1,165,296.73	
待摊费用	109,937.10	
合计	22,217,068.09	15,168,814.61

其他说明：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的情况****(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301,453.43	123,844.63	2,177,608.80	460,125.14	25,760.00	434,365.1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80,191.41		-80,191.41	-14,795.04		-14,795.04	4.75%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546,817.34	-80,522.39	1,466,294.95	-333,732.28	-19,320.00	-314,412.28	
合计	754,636.09	43,322.24	711,313.85	126,392.86	6,440.00	119,952.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1,453.43	100.00%	123,844.63	5.38%	2,177,608.80	460,125.14	100.00%	25,760.00	5.60%	434,365.14
其中：										
应收其他客户	2,301,453.43	100.00%	123,844.63	5.38%	2,177,608.80	460,125.14	100.00%	25,760.00	5.60%	434,365.14
合计	2,301,453.43	100.00%	123,844.63	5.38%	2,177,608.80	460,125.14	100.00%	25,760.00	5.60%	434,36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3,844.6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其他客户	2,301,453.43	123,844.63	5.38%
合计	2,301,453.43	123,844.6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请参照本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5,760.00			25,760.00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98,084.63		98,084.6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3,844.63		123,844.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长期应收款	25,760.00	98,084.63				123,844.63
合计	25,760.00	98,084.63				123,844.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14,200,150.10		20,000,000.00		-3,935,658.14						30,264,491.96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0.00				-5,952,567.16						21,047,432.84	
福州车快充科技有限公司	1,364,954.25				-57,024.95						1,307,929.30	
小计	42,565		20,000		-						52,619	

	,104.3 5	,000.0 0	9,945, 250.25						,854.1 0
合计	42,565 ,104.3 5	20,000 ,000.0 0	- 9,945, 250.25						52,619 ,854.1 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9,596,447.69	9,999,991.11
合计	9,596,447.69	9,999,991.11

其他说明：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46,896,572.78	505,337,206.02
合计	646,896,572.78	505,337,206.0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充电场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3,727,722.44	318,263,356.36	8,030,284.66	32,459,903.45		612,481,266.91
2.本期增加金	82,271,548.04	94,154,116.26	2,530,231.27	23,917,138.06	2,079,386.19	204,952,419.82

额						
(1) 购置		29,013,161.86	2,530,231.27	23,183,839.91		54,727,233.04
(2) 在建工程转入	82,271,548.04	21,093,596.51		705,585.32	2,048,882.91	106,119,612.7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44,047,357.89		27,712.83	30,503.28	44,105,574.00
3.本期减少金额		4,364,939.66	2,310,227.77	823,163.01		7,498,330.44
(1) 处置或报废		4,364,939.66	2,310,227.77	823,163.01		7,498,330.44
4.期末余额	335,999,270.48	408,052,532.96	8,250,288.16	55,553,878.50	2,079,386.19	809,935,356.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903,619.03	64,871,625.64	5,816,804.16	14,552,012.06		107,144,060.89
2.本期增加金额	10,151,036.11	43,774,081.63	734,337.46	6,694,577.69	87,474.33	61,441,507.22
(1) 计提	10,151,036.11	43,774,081.63	734,337.46	6,694,577.69	87,474.33	61,441,507.22
3.本期减少金额		2,871,584.11	1,933,081.03	742,119.46		5,546,784.60
(1) 处置或报废		2,871,584.11	1,933,081.03	742,119.46		5,546,784.60
4.期末余额	32,054,655.14	105,774,123.16	4,618,060.59	20,504,470.29	87,474.33	163,038,783.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3,944,615.34	302,278,409.80	3,632,227.57	35,049,408.21	1,991,911.86	646,896,572.78
2.期初账面价值	231,824,103.41	253,391,730.72	2,213,480.50	17,907,891.39		505,337,206.0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48,009.52	3,024,948.27
合计	3,648,009.52	3,024,948.2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MES 软件	2,445,191.18		2,445,191.18			
科技园区 1#楼 13F 党建展厅 项目装修工程	1,027,597.99		1,027,597.99			
板链输送线	175,220.35		175,220.35			
新能源汽车电 池智能制造装 备及智能电站 变流控制系统 产业化项目				1,181,757.25		1,181,757.25
福州长乐机场 生活宿舍区充 检智能超充站 建设工程项目				1,843,191.02		1,843,191.02
合计	3,648,009.52		3,648,009.52	3,024,948.27		3,024,948.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能源汽车电 池智能制造装 备及智能电站 变流控制系统 产业	230,698,900.00	1,181,757.25	97,549,830.38	98,731,587.63		0.00	124.96%	已完工	8,235,388.02			其他

化项目												
合计	230,69 8,900. 00	1,181, 757.25	97,549 ,830.3 8	98,731 ,587.6 3		0.00			8,235, 388.0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889,199.73	105,889,199.73
2.本期增加金额	15,992,212.65	15,992,212.65
(1) 租入	15,992,212.65	15,992,212.65
3.本期减少金额	11,859,546.46	11,859,546.46
(1)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1,020,465.94	1,020,465.94
(2) 处置	10,839,080.52	10,839,080.52
4.期末余额	110,021,865.92	110,021,865.9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983,309.94	26,983,309.94
2.本期增加金额	24,043,760.38	24,043,760.38
(1) 计提	24,043,760.38	24,043,760.3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4,371.43	4,204,371.43
(1) 处置	4,072,074.76	4,072,074.76
(2) 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132,296.67	132,296.67

4.期末余额	46,822,698.89	46,822,698.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199,167.03	63,199,167.03
2.期初账面价值	78,905,889.79	78,905,889.7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9,607,600.00	1,792,452.84	0.00	8,985,166.07	80,385,218.91
2.本期增加金额	32,259,600.00	0.00	0.00	2,913,054.85	35,172,654.85
(1) 购置	32,259,600.00	0.00	0.00	2,913,054.85	35,172,654.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1,867,200.00	1,792,452.84	0.00	11,898,220.92	115,557,873.7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567,585.06	567,610.05	0.00	7,501,768.65	16,636,963.76
2.本期增加金额	1,770,134.49	179,245.29	0.00	1,311,168.47	3,260,548.25
(1) 计提	1,770,134.49	179,245.29	0.00	1,311,168.47	3,260,548.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337,719.55	746,855.34	0.00	8,812,937.12	19,897,512.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529,480.45	1,045,597.50	0.00	3,085,283.80	95,660,361.75
2.期初账面价值	61,040,014.94	1,224,842.79	0.00	1,483,397.42	63,748,255.1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2) 商誉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4,511,176.78	12,714,181.18	10,708,104.51		26,517,253.45
技术服务费	137,200.67	641,509.43	100,084.74		678,625.36
合计	24,648,377.45	13,355,690.61	10,808,189.25		27,195,878.81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641,996.54	5,343,756.64	19,803,185.29	2,980,173.4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463,486.50	883,644.61	2,217,536.56	554,384.14
可抵扣亏损	310,706,374.33	50,281,285.45	310,539,783.15	50,242,325.60
预计负债	4,647,226.28	723,493.35	8,702,960.17	1,370,948.57
信用减值损失	59,131,894.23	8,999,894.59	40,753,183.10	6,126,329.43
股份支付	9,229,699.02	1,423,010.51	11,053,226.41	1,675,527.12
广告宣传费	4,027,180.56	1,006,795.14	3,020,676.34	755,169.09
政府补助	25,316,116.05	5,902,240.57	9,301,113.41	2,325,278.35
公允价值变动	704,862.50	176,215.63	301,319.08	75,329.77
租赁负债	65,561,319.51	13,248,173.06	79,909,204.63	15,220,450.85
合计	516,430,155.52	87,988,509.55	485,602,188.14	81,325,916.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160,416.67	24,062.50
固定资产折旧	28,590,085.02	4,288,512.75	32,784,997.95	4,917,749.69
退货成本	190,122.16	47,530.54	380,716.93	95,179.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7,675.73	28,469.03	694,216.36	104,132.45
使用权资产	63,199,167.03	12,716,127.30	78,905,889.79	14,969,622.13
合计	92,097,049.94	17,080,639.62	112,926,237.70	20,110,746.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988,509.55		81,325,91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80,639.62		20,110,746.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05,992.52	2,396,631.79
可抵扣亏损	372,334,929.28	15,017,595.99
合计	373,240,921.80	17,414,227.7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2025		5,469,775.35	
2026	47,515.06	9,547,820.64	
2028	6,167,437.25		
2033	366,119,976.97		

合计	372,334,929.28	15,017,595.99	
----	----------------	---------------	--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2,547,703.97	408,847.13	22,138,856.84	12,160,997.81	302,447.48	11,858,550.33
预付工程设备款	6,726,078.37		6,726,078.37	9,558,462.94		9,558,462.94
预付股权转让款	196,287.50		196,287.50			
合计	29,470,069.84	408,847.13	29,061,222.71	21,719,460.75	302,447.48	21,417,013.27

其他说明：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	72,569,744.40	72,569,744.40	保证金	开具汇票、保函保证金	77,729,368.87	77,729,368.87	保证金	开具汇票、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650,420.00	2,650,420.00	质押	用于办理应付票据质押	147,259,599.61	147,259,599.61	质押	用于办理应付票据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5,581,865.62	5,581,865.62	质押	用于办理应付票据质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69,607,600.00	59,646,242.45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69,607,600.00	61,040,014.94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无形资产-专利权	1,792,452.84	1,045,597.50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1,792,452.84	1,224,842.79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马尾星云珍珠路马宗地 2017-03 号厂房（原顺明地块）	261,104,396.09	245,234,814.89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186,144,543.40	178,127,605.59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 1-4#楼	58,066,725.79	43,782,198.83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58,066,725.79	45,664,776.94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1429 台机器设备	23,475,344.37	7,234,755.66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23,971,292.05	9,646,219.87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固定资产-396 台机器设备	40,788,255.01	17,722,668.25	抵押	用于招银租赁融资抵押	44,812,992.85	25,829,869.45	抵押	用于招银租赁融资抵押
应收票据	21,710,261.	21,710,261.	不能终止	已背书、	9,822,817.9	9,822,817.9	不能终止	已背书、

	57	57	确认	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6	6	确认	贴现未到期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在建工程—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南侧、珍珠路东侧在建工程及全部土地					1,181,757.25	1,181,757.25	抵押	用于银行授信抵押
合计	557,347,065.69	477,178,569.17			620,389,150.62	557,526,873.27		

其他说明：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8,000.00	
保证借款	27,801,955.07	7,959,717.02
信用借款	682,070,358.99	342,102,399.84
未到期票据贴现	23,503,349.45	43,088,455.22
合计	763,383,663.51	393,150,572.0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与招商福州分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2023 年信字第 A03-9011 号），最高融资额度为 10,000.00 万元；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23 年抵字第 A03-9011 号），以马尾区快安马江大道 1-4# 楼整座及全部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抵押方式取得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8,000.00 元。

(2)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福州南门支行签订《授信业务合同》（编号：2023 年建闽自贸榕南授信 03 号），最高授信额度为 8,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49,850,000.00 元，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44,934.24 元。

(3)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与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闽交银自贸区星云电子综 202309），最高授信额度为 25,714.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52,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51,638.89 元。

(4)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与兴业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签订《额度授信合同》（编号：授 MJ2023042），最高融资额度为 30,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7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75,533.34 元。

(5)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与中信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编号：(2023)信银榕乌贷字第 20230322964948 号），最高融资额度为 30,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167,865,822.42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164,135.45 元。

(6)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2 日与福建海峡银行福州台江支行签订《额度授信合同》（编号：104551000020230023），最高融资额度为 6,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2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20,777.78 元。

(7) 本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与光大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FZHLZ22008），最高融资额度为 3,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18,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18,150.00 元。

(8) 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与广发银行福州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合同》（编号：(2023)榕银综授额字第 000072 号），最高融资额度为 12,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28,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27,500.00 元。

(9) 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5 日与厦门国际银行福州分行签订《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0610202308159310），最高融资额度为 10,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49,87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44,190.36 元。

(10)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与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编号：DGSX2023011106），最高融资额度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26,827,868.79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22,670.22 元。

(11) 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与中国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编号：FJ1102023051），最高融资额度为 8,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信用方式取得人民币 25,000,000.00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22,534.72 元。

(12) 本公司与招行福州分行签订了 2022 年最高保字第 A04-0065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 2022 年信字第 A04-0065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0 万元）项下所欠招行福州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从招行福州分行取得人民币 11,313,567.74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12,240.70 元。

(13) 本公司与招行福州分行签订了 2022 年最高保字第 A04-0066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 2022 年信字第 A04-0066 号《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0 万元）项下所欠招行福州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宁德星云检测从招行福州分行取得人民币 11,245,985.38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12,804.99 元。

(14) 本公司与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签订了 DGSX2023102792 保 1《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 DGSX2023102792《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0 万元）项下所欠厦门银行福州分行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福建星云检测从厦门银行福州分行取得人民币 5,212,259.83 元短期借款，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 5,096.43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34、衍生金融负债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3,146,235.13	360,623,772.59
合计	203,146,235.13	360,623,772.5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62,732,471.98	275,821,369.45
应付工程款	13,736,200.90	4,179,255.75
应付设备款等	9,753,466.24	30,652,635.13
其他	109,113.37	
合计	186,331,252.49	310,653,260.3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753,620.85	38,670,936.50
合计	45,753,620.85	38,670,936.50

(1) 应付利息

(2) 应付股利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91,271.52	
预提费用	19,646,412.81	12,825,701.04
代收代付款	328,817.20	234,912.63
应付股权转让款	22,571,010.00	25,078,900.00
其他	2,516,109.32	531,422.83
合计	45,753,620.85	38,670,936.5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无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预收款项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2,017,277.69	31,713,281.03
合计	82,017,277.69	31,713,281.0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516,735.24	340,338,213.30	338,774,240.96	47,080,707.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48.15	13,252,123.05	13,234,303.27	43,367.93
三、辞退福利		390,661.81	390,661.81	
合计	45,542,283.39	353,980,998.16	352,399,206.04	47,124,075.5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153,064.31	306,436,054.74	304,540,980.55	45,048,138.50
2、职工福利费		14,855,426.98	14,855,426.98	
3、社会保险费	22,114.70	10,617,753.55	10,606,737.87	33,130.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948.48	9,141,272.47	9,131,552.65	26,668.30
工伤保险费	586.44	676,508.35	676,076.37	1,018.42
生育保险费	4,579.78	799,972.73	799,108.85	5,443.66
4、住房公积金		5,481,071.04	5,481,071.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41,556.23	1,538,370.55	1,880,488.08	1,999,438.70
6、其他短期薪酬		1,409,536.44	1,409,536.44	
合计	45,516,735.24	340,338,213.30	338,774,240.96	47,080,707.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743.04	12,851,669.89	12,834,390.21	42,022.72

2、失业保险费	805.11	400,453.16	399,913.06	1,345.21
合计	25,548.15	13,252,123.05	13,234,303.27	43,367.93

其他说明：公司本期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辞退福利为390,661.81元，期末无应付未付辞退福利。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00,182.48	24,204,698.27
企业所得税	2,530,066.50	4,576,345.44
个人所得税	1,086,096.62	1,076,482.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250.14	839,162.22
房产税	816,450.04	1,257,568.67
土地使用税	72,723.32	63,445.12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25,892.95	599,401.58
其他税费	894,525.30	380,818.46
合计	9,762,187.35	32,997,922.74

其他说明：无

42、持有待售负债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209,360.36	14,926,335.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528,363.24	13,070,240.9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01,100.59	22,397,586.68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32,380.43	568,330.42
合计	67,671,204.62	50,962,493.18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2,841,840.47	7,213,909.51
未终止确认票据	7,489,510.40	9,822,817.96
合计	20,331,350.87	17,036,727.47

其他说明：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99,390,875.34	114,198,607.6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209,360.36	-14,926,335.14
合计	66,181,514.98	99,272,272.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0年6月11日和2022年4月15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签订《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2190015022019114869DY02）、《机器设备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2190015022019114869DY02）、《专利权质押合同》（合同号：2190015022019114869ZY01），以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马江路7号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门卫整幢、地下室整幢、1#楼整幢、2#楼整幢、3#楼整幢、4#楼整幢、5#楼整幢、公司部分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以公司75项专利权质押，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借款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智能制造装备及智能电站变流控制系统产业化项目中的配套厂房建设，借款合同金额合计20,000.00万元（借款合同号：2190015022019114869、2190015022020110365），可分期提款，期限由2020年1月8日至2025年12月30日。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的长期借款余额99,272,272.50元，尚未到结息期的利息金额118,602.84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3.91%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4,551,669.29	90,663,397.14
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5,843,732.84	-8,257,714.8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01,100.59	-22,397,586.68
合计	48,006,835.86	60,008,095.61

其他说明：2023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3,583,632.76元，计入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455,541.95	16,983,905.20

合计	3,455,541.95	16,983,905.20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983,905.19	30,054,146.14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3,528,363.24	13,070,240.94
合计	3,455,541.95	16,983,905.2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4,414,845.85	8,134,629.75	质保
合计	4,414,845.85	8,134,629.7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301,113.41	25,230,000.00	9,214,997.36	25,316,116.0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9,301,113.41	25,230,000.00	9,214,997.36	25,316,116.05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7,783,896.00						147,783,896.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01,552,531.17			601,552,531.17
其他资本公积	10,097,738.99		2,405,120.41	7,692,618.58
合计	611,650,270.16		2,405,120.41	609,245,149.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本期授予 350 名激励对象 404.747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1 月 6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 2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16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上述事项构成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2,406,335.53 元，相应减少资本公积金额 2,405,120.41 元，减少少数股东权益 1,215.12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扣除辞职后的最终人数 274 人，剩余 135.6552 万股。

56、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912.52					-7,988.90		65,923.6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0.48							980.4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932.04					-7,988.90		64,943.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3,912.52					-7,988.90		65,923.6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611,317.62			32,611,317.62
合计	32,611,317.62			32,611,317.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264,942,896.32	264,125,453.3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4,463.51	107,743.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5,157,359.83	264,233,197.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869,872.39	9,052,276.89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1,477,838.96	8,128,114.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809,648.48	265,157,359.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214,463.51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5,757,453.05	655,112,422.91	1,275,870,075.53	923,938,937.34
其他业务	942,912.31	550,379.28	4,355,316.11	671,860.03
合计	906,700,365.36	655,662,802.19	1,280,225,391.64	924,610,797.3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906,700,365.36	无	1,280,225,391.64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951,637.06	租赁收入等	4,355,316.11	租赁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0%	无	0.34%	无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951,637.06	租赁收入等	4,355,316.11	租赁收入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951,637.06	租赁收入等	4,355,316.11	租赁收入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05,748,728.30	无	1,275,870,075.53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其他业务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锂电池设备	668,551.39 6.94	480,372.03 2.51					668,551.39 6.94	480,372.03 2.51
测试服务			96,300,268. 87	65,514,780. 12			96,300,268. 87	65,514,780. 12
其他	140,905.78 7.24	109,225.61 0.28			336,952.67	517,305.05	141,242.73 9.91	109,742.91 5.33
租赁收入					605,959.64	33,074.23	605,959.64	33,074.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华东	448,180.69 4.57	333,734.00 9.28	96,300,268. 87	65,514,780. 12	533,205.77	531,582.13	545,014.16 9.21	399,780.37 1.53
华南	118,689.65 7.08	84,863,944. 35			49,499.15		118,739.15 6.23	84,863,944. 35
其他地区	206,994.16 0.90	155,938.10 1.53					206,994.16 0.90	155,938.10 1.53
出口	35,592,671. 63	15,061,587. 63			360,207.39	18,797.15	35,952,879. 02	15,080,384. 78
合计	809,457.18 4.18	589,597.64 2.79	96,300,268. 87	65,514,780. 12	942,912.31	550,379.28	906,700.36 5.36	655,662.80 2.1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467.92	1,650,654.91
教育费附加	613,223.89	707,423.50
房产税	3,110,493.77	2,623,691.47
土地使用税	273,523.68	254,967.28
车船使用税	3,831.12	11,763.30
印花税	605,773.53	915,510.5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8,815.85	471,615.69
合计	5,545,129.76	6,635,626.72

其他说明：无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等	33,817,639.77	31,016,252.16
折旧费	9,591,907.65	7,364,022.19
行政办公管理费	5,205,601.16	4,764,684.82
中介机构服务费	4,037,222.45	2,493,715.7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690,322.21	4,313,750.68
维修费	3,424,980.64	544,774.41
无形资产摊销	2,535,813.14	2,260,057.03
业务招待费	1,894,872.37	1,905,443.07
差旅费	1,303,328.31	958,778.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5,620.95	444,644.5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11,727.95	455,471.26
租金	121,215.10	132,850.6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6,223.49	36,440.28
装修费摊销		9,300.00
股权激励	-660,434.94	1,954,484.54
其他	4,427,999.87	3,425,696.69
合计	70,894,040.12	62,080,366.39

其他说明：无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等	65,196,861.89	55,180,549.66
差旅费	15,352,539.35	9,953,136.33
业务招待费	10,410,022.90	7,260,154.54
物料消耗	10,406,304.94	13,848,413.88
运杂费	2,001,389.11	2,132,486.61
折旧费	1,888,823.88	2,258,797.91
业务宣传费	1,734,150.70	4,954,298.07
租金	1,558,106.73	507,301.34
行政办公管理费	1,300,441.94	1,107,670.42
参展费	1,048,626.65	787,939.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952,602.54	1,042,724.71
汽车费	747,046.84	508,538.58
中标服务费	578,812.83	529,32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953.56	206,482.57
设备修缮	181,447.77	83,401.58
无形资产摊销	41,180.53	45,282.64
低值易耗品摊销	32,678.39	48,524.27
检测费	17,245.28	100,017.66
股权激励	-643,089.13	3,154,558.54
产品质量保证金	5,951,760.11	13,800,779.36
其他	3,005,944.79	3,181,274.12
合计	121,980,851.60	120,691,658.49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社保及福利等	137,770,231.05	127,837,289.42
材料费	19,691,704.68	11,111,071.33
折旧费	15,697,701.82	7,034,981.14
差旅费	6,622,647.36	4,701,861.36
行政办公费	5,512,757.51	3,433,066.43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59,955.10	1,393,877.29
水电燃气费	1,562,692.57	1,016,468.82
租赁费	775,763.48	306,421.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230.38	407,433.64
无形资产摊销	133,389.37	136,122.55
技术开发费	54,782.20	9,780,394.40
股权激励	-885,130.84	4,529,998.53
其他	841,501.32	890,859.10
合计	189,173,226.00	172,579,845.44

其他说明：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28,496,495.36	18,011,848.34
减：利息资本化	0.00	220,672.00
减：利息收入	1,273,260.22	1,615,066.03
汇兑损益	532,856.38	-498,026.98
承兑汇票贴息	256,506.88	731,556.39
手续费及其他	916,414.56	1,556,333.91
合计	28,929,012.96	17,965,973.63

其他说明：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255,089.26	14,726,842.93
进项税加计抵减	3,974,565.06	1,059,438.5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02,372.05	141,204.56
合计	24,432,026.37	15,927,486.0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416.67	-47,583.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3,543.42	-301,319.08
合计	-563,960.09	-348,902.41

其他说明：无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945,250.25	-2,476,058.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02,032.5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2,986.31	3,434,041.37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577,955.71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3,185,973.83	-1,193,113.88
合计	-11,298,237.77	11,444,856.84

其他说明：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16.00	806.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973,266.03	-2,859,653.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97,269.31	-946,112.8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6,882.24	-7,893.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202.39	-23,489.97
合计	-17,765,603.97	-3,836,343.78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3,743,363.78	-23,085,912.08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39,897.95	-733,907.42
合计	-34,383,261.73	-23,819,819.50

其他说明：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4,727.17	-375,488.4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379,074.55	282,424.68
合计	1,913,801.72	-93,063.72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款项	315,514.48	290,592.63	315,514.48
违约金、罚款收入	1,521,172.47	344,889.39	1,521,172.47
废品收入	814,205.55	413,172.22	814,205.55
保险赔偿		25,728.52	
其他	32,965.05	145,219.94	32,965.05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55,439.63		155,439.63
合计	2,839,297.18	1,219,602.70	2,839,297.18

其他说明：无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5.58	10,000.00	35.5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525.04	60,090.77	41,525.04

罚款滞纳金支出	31,013.64	3,455.77	31,013.64
非常损失	128,612.13		128,612.13
赔偿支出		11,704.23	
违约金支出	298,678.29	55,431.80	298,678.29
其他支出	98,111.50	118,095.92	98,111.50
合计	597,976.18	258,778.49	597,976.18

其他说明：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75,234.40	7,151,255.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692,699.60	-40,336,691.88
合计	-6,617,465.20	-33,185,436.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0,908,611.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136,291.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68,180.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0,376.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56,187.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37,592.71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992,682.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373,354.5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91,839.6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120.44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1,246,307.20
其他	-35,466.23
所得税费用	-6,617,465.20

其他说明：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节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31,229,602.45	16,232,110.62
其他资金往来收入	12,289,238.99	4,644,692.54
利息收入	1,271,634.48	1,615,066.03
营业外收入	2,361,370.79	897,973.81
租金收入	256,148.64	4,921,507.1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2,372.05	141,204.56
合计	47,610,367.40	28,452,554.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1,864,214.14	87,996,001.90
其他支出	1,018,245.71	6,593,489.83
支付往来款等	4,102,271.26	4,164,722.63
现金捐赠		10,000.00
合计	106,984,731.11	98,764,214.3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租赁收入	128,604.00	
合计	128,604.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结构性存款本金	280,000,000.00	460,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0	4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62,951,974.80
合计		62,951,974.8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0	541,8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541,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租赁保证金	80,000.00	31,052.80
合计	80,000.00	31,052.8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43,206,871.07	34,349,137.22
支付租赁保证金	2,151,691.05	7,389,608.36
子公司购买少数股权支付的现金	2,507,890.00	
合计	47,866,452.12	41,738,745.5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93,150,572.08	992,438,473.19	20,740,081.06	642,945,462.82		763,383,663.5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198,607.64			14,772,659.62	35,072.68	99,390,875.34
分配股利				1,477,838.96		
财务费用-贷款利息支出				24,115,231.1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663,397.14		16,747,795.57	32,859,523.42		74,551,669.29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0,054,146.14			13,070,240.95		16,983,905.19
其他-租赁押金	1,936,687.75	80,000.00		1,936,687.75		80,000.00
合计	630,003,410.75	992,518,473.19	37,487,876.63	731,177,644.64	35,072.68	954,390,113.3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4,291,146.54	9,081,597.92
加：资产减值损失	34,383,261.73	23,819,819.50
信用减值损失	17,765,603.97	3,836,343.7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441,507.22	47,215,384.7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043,760.38	21,969,720.13
无形资产摊销	3,260,548.25	2,945,632.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08,189.25	7,764,301.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3,801.72	93,063.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914.59	60,090.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3,960.09	348,902.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96,495.36	17,293,149.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12,263.94	-12,637,970.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2,593.22	-40,017,173.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30,106.38	-319,518.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82,583.56	-176,256,374.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069,694.07	-465,191,713.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943,187.87	311,620,917.86
其他	-2,406,335.53	11,636,03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98,385.15	-236,737,791.7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15,992,212.65	65,525,078.3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7,001,831.56	99,981,185.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9,981,185.24	297,842,083.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020,646.32	-197,860,898.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7,001,831.56	99,981,185.24
其中：库存现金	760.00	7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5,070,425.49	99,374,47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30,646.07	606,009.6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7,001,831.56	99,981,185.24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保证金	72,569,744.40	77,729,368.87	冻结状态，不能随时支取
合计	72,569,744.40	77,729,368.87	

其他说明：无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04,397.99	7.0827	22,695,789.64
欧元	2,374.60	7.8592	18,662.46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521,706.78	7.0827	3,695,092.6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9,946.00	7.0827	212,098.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中：美元	108,000.00	7.0827	764,931.60
长期应收款-美元			
其中：美元	81,000.00	7.0827	573,698.7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450.00	7.0827	38,600.72
应交税费			
其中：美元	84,592.93	7.0827	599,146.3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97,600.00	7.0827	691,271.52
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			
其中：美元	238,318.60	7.0827	1,687,939.15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工资、社保及福利等	137,770,231.05	127,837,289.42
材料费	19,691,704.68	11,111,071.33
折旧费	15,697,701.82	7,034,981.14
差旅费	6,622,647.36	4,701,861.36
行政办公费	5,512,757.51	3,433,066.43
水电燃气费	1,562,692.57	1,016,468.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59,955.10	1,393,877.29
租赁费	775,763.48	306,421.4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5,230.38	407,433.64
无形资产摊销	133,389.37	136,122.55
技术开发费	54,782.20	9,780,394.40
股权激励	-885,130.84	4,529,998.53
其他	841,501.32	890,859.10
合计	189,173,226.00	172,579,845.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9,173,226.00	172,579,845.44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
-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

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无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福州	福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投资	100.00%		设立
武汉市星云综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武汉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工业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星云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昆山	昆山市玉山镇	工业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设立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州	福州市马尾区	计量服务	100.00%		设立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宁德	福建省宁德市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福建星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福州	福州市马尾区	国内贸易代理	100.00%		设立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13,500,000.00	福州	福州市马尾区	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	67.00%		设立
NEBUL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000,000.00 美元	美国	美国密歇根州底特律市	贸易、物流、研发、服务	100.00%		设立
四川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宜宾	宜宾市三江新区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公司							
宁德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宁德	宁德市蕉城区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33.00%	-1,421,274.15		1,920,989.1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5,514,832.34	12,222,223.02	17,737,055.36	10,380,902.75	1,409,988.06	11,790,890.81	5,176,471.49	14,830,338.11	20,006,809.60	6,905,120.12	2,844,951.37	9,750,071.4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7,321,490.00	-4,306,891.37	-4,306,891.37	4,720,344.59	9,153,576.17	-2,602,657.50	-2,602,657.50	2,094,205.32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市马尾区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服务	10.00%		权益法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福州	福州市鼓楼区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55,798,331.09	60,641,697.72	547,764,199.09	78,644,197.82
非流动资产	420,965,539.59	66,104,948.41	149,736,977.70	22,128,774.57
资产合计	1,376,763,870.68	126,746,646.13	697,501,176.79	100,772,972.39
流动负债	921,225,341.11	21,979,879.16	515,499,675.82	15,722,634.19
非流动负债	152,893,610.01	33,783,081.14		6,977,898.64
负债合计	1,074,118,951.12	55,762,960.30	515,499,675.82	22,700,532.83
净资产	302,644,919.56	70,983,685.83	182,001,500.97	78,072,439.56
少数股东权益		12,752,095.38		-1,041.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2,644,919.56	58,231,590.45	182,001,500.97	78,073,480.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264,491.96	17,469,477.13	18,200,150.10	23,422,044.2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577,955.71	-4,000,000.00	3,577,955.7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	30,264,491.96	21,047,432.84	14,200,150.10	27,000,000.00

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7,000,000.00
营业收入	902,692,813.12	5,666,386.99	603,455,688.47	16,690,404.91
净利润	-39,356,581.41	-22,530,293.54	-31,305,170.86	-7,665,492.0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356,581.41	-22,530,293.54	-31,305,170.86	-7,665,492.0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07,929.30	1,364,954.2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7,024.95	121,744.03
综合收益总额	-57,024.95	121,744.03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0,255,089.26	14,726,842.93

其他说明：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8.42%（2022 年：46.1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6.67%（2022 年：50.24%）。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61,781.71 万元（上年年末：40,518.69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927.78	1,029.38			22,957.16
应收票据	2,761.03				2,761.03
应收账款	14,491.21	50,085.50			64,576.71
其他应收款	2,087.00				2,087.00
应收款项融资	2,351.28				2,351.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3.31	73.32			146.63
长期应收款			71.13		71.13
金融资产合计	43,691.61	51,188.20	71.13		94,950.9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324.77	43,330.81	4,682.79		76,338.37
应付票据	20,314.62				20,314.62
应付账款	18,633.13				18,633.13
其他应付款	4,575.36				4,575.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16.88	3,350.24			6,767.12
其他流动负债	2,033.14				2,033.14
长期借款			6,618.15		6,618.15
租赁负债			4,598.32	202.36	4,800.6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77,297.90	46,681.05	15,899.26	202.36	140,080.57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112.16	657.45	1.45		17,771.06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应收票据	19,189.60	7.42			19,197.02
应收账款	11,570.57	48,468.61			60,039.18
其他应收款	1,698.45				1,698.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52	15.92			31.44
长期应收款			12.00		12.00
金融资产合计	49,586.30	49,149.40	13.45		98,749.1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8,617.14	20,697.92			39,315.06
应付票据	31,436.24	4,626.14			36,062.38
应付账款	31,065.33				31,065.33
其他应付款	3,867.09				3,867.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8.36	2,507.89			5,096.25
其他流动负债	1,696.25	7.42			1,703.67
长期借款			9,927.23		9,927.23
租赁负债			5,883.09	117.72	6,000.81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89,270.41	27,839.37	15,810.32	117.72	133,037.8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金融负债		
其中：短期借款	76,338.37	39,315.06
合 计	76,338.37	39,315.06
金融资产		
其中：货币资金	22,957.16	17,771.06
合 计	22,957.16	17,771.06
金融负债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中：长期借款	6,618.15	9,927.2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3,309.08	1,477.27
合 计	9,927.23	11,404.50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47.50 万元（上年年末：49.14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详见本节七、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外币资产		外币负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2,794.16	503.31	301.70	
欧元	1.87			
合 计	2,796.03	503.31	301.7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212.02 万元（上年年末：约 42.78 万元）。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4.83%（2022 年 12 月 31 日：58.50%）。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96,447.69	9,596,447.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96,447.69	9,596,447.6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单位：元

内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596,447.69	市场法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李有财和刘作斌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下简称原《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限为自 2021 年 10 月 25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止；上述二人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签署了《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补充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将二人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签署的原《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期延长至 2027 年 10 月 24 日。在此期限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李有财和刘作斌二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李有财、刘作斌合计持有公司 26.33% 的股权，根据上述股东签署的原《一致行动协议》，李有财、刘作斌二名股东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共同拥有公司实际控制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有财、刘作斌。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州车快充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联营企业
宁德东投车充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前期联营企业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投资的企业
王清美	李有财之配偶

郭丽贞	刘作斌之配偶
福建合志谊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报告期内大股东控制企业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7,978,848.86	100,000,000.00	否	12,968,404.50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380,243.22	40,000,000.00	否	11,865,447.11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采购商品	45,500.00	--	--	

注：公司与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207,465.11	15,161,505.88
福州车快充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销售商品	281,769.91	300,514.14
宁德东投车充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6,347,339.80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91,704.65	79,091.16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602.64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销售商品	11,569,970.81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提供服务	3,941,917.1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与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 关联租赁情况

(4) 关联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076,079.78	6,264,869.19

(8)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转租赁收入	8,152.50	

本公司向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转租赁房屋，本年收到租赁款 45,363.36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15,648,715.22	76,678.70	3,959,510.71	17,120.84
应收账款	福州车快充科技有限公司	333,994.00	31,222.97	431,742.50	44,143.80
应收账款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2,937,192.85	171,849.38		
应收账款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60,966.25	5,328.45	26,246.00	1,792.60
合同资产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1,198,005.20	5,870.23	1,841,867.90	3,683.74
合同资产	福州车快充科技有限公司			41,206.50	2,814.40
应收款项融资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896,298.60			
其他应收款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30,587.42	1,195.97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80.01	1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5,013,510.40	23,314.77		

长期应收款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90,532.82	4,707.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及子公司	48,459.09	2,690.1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350,776.00	793,792.55
应付账款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10,887,063.19	710,142.66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五、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114,000.00	99,750.00					344,873.00	3,042,124.18
销售人员	47,000.00	41,125.00					371,568.00	3,908,602.82
生产人员	7,000.00	6,125.00					167,268.00	1,848,831.60
研发人员	103,600.00	90,650.00					573,354.00	5,773,368.62
合计	271,600.00	237,650.00					1,457,063.00	14,572,927.2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			55.185/股	380 天
预留授予			55.185/股	372 天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采用授予日同期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确定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减去授予员工的价格。
------------------	--

	(2)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 (B-S 模型) 计算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价预计波动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预计离职率及可行权条件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219,629.3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06,335.53

其他说明：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单位：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外投资承诺	160.00	2,400.00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余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3,416,538.9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21,240,271.4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18,059,888.89
以后年度	11,834,970.00
合计	74,551,669.29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元）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	16,543,164.70	2023/2/15-2024/12/14	
宁德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借款	11,258,790.37	2023/1/13-2024/6/13	
合 计		27,801,955.07		

本公司在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办理票据池业务，以票据、保证金质押，签署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担保金额 30,000 万元。

本公司在兴业银行福建自贸试验区福州片区分行办理票据池业务，以票据、保证金质押，签署票据池业务最高额质押合同，质押担保金额 10,000 万元。

3) 保函

项 目	金 额	开具日	到期日
履约保函	145,000.00	2022-11-16	2024-7-1
履约保函	198,000.00	2023-10-13	2024-10-11
履约保函	790,887.00	2023-11-2	2024-2-29
诉讼保函	7,870,000.00	2023-10-30	2024-10-30
诉讼保函	2,305,000.00	2023-10-30	2024-10-3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24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截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 (2) 未来适用法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31,238,662.93	513,148,232.28
1年以内（含1年）小计	431,238,662.93	513,148,232.28
1至2年	197,167,775.38	67,645,705.47

2至3年	23,700,976.45	3,784,511.98
3年以上	33,579,379.78	31,122,541.15
3至4年	2,912,257.63	4,454,284.79
4至5年	4,048,184.09	19,284,973.22
5年以上	26,618,938.06	7,383,283.14
合计	685,686,794.54	615,700,990.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012,942.70	4.23%	29,012,942.70	100.00%		25,311,497.56	4.11%	25,311,497.56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012,942.70	4.23%	29,012,942.70	100.00%		25,311,497.56	4.11%	25,311,497.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6,673,851.84	95.77%	25,030,495.23	3.81%	631,643,356.61	590,389,493.32	95.89%	12,126,498.17	2.05%	578,262,995.15
其中：										
组合 1	489,736,015.80	71.42%	7,366,655.64	1.50%	482,369,360.16	486,279,148.90	78.98%	1,850,959.90	0.38%	484,428,189.00
组合 2	104,314,647.42	15.21%	15,912,525.26	15.25%	88,402,122.16	75,569,327.24	12.27%	8,444,630.71	11.17%	67,124,696.53
组合 3	2,310,271.56	0.34%	1,751,314.33	75.81%	558,957.23	1,897,224.56	0.31%	1,830,907.56	96.50%	66,317.00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60,312,917.06	8.80%			60,312,917.06	26,643,792.62	4.33%			26,643,792.62
合计	685,686,794.54	100.00%	54,043,437.93	7.88%	631,643,356.61	615,700,990.88	100.00%	37,437,995.73	6.08%	578,262,995.1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9,012,942.7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八叶（厦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6,800.00	316,800.00	316,800.00	316,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安靠电源有限公司	21,600.00	21,600.00	21,600.00	2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昆山东捷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37,567.74	137,567.74	137,567.74	137,567.7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深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500.00	91,500.00	91,500.00	9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百顺松涛（天津）动力电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60,100.00	460,100.00	460,100.00	460,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1,170,000.00	1,170,000.00	1,170,000.00	1,1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索尔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00	0.00	94,689.00	94,68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猛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87,841.42	1,487,841.42	1,487,841.42	1,487,841.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陆地方舟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53,928.70	153,928.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创元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5,500.00	225,500.00	225,500.00	22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钱江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80,200.00	280,200.00	256,176.00	256,1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天量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1,267,316.00	1,267,316.00	1,267,316.00	1,267,3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金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6,000.00	176,000.00	176,000.00	17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松岳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1,160,000.00	1,160,000.00	1,160,000.00	1,1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美尚新能源有限公司	0.00	0.00	2,486.00	2,48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155,230.00	2,155,230.00	2,155,230.00	2,155,2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思致汽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58,000.00	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铜陵市优车科技有限公司	11,693,000.00	11,693,000.00	11,673,777.00	11,673,77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535,400.60	535,400.60	535,400.60	535,400.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州南浔遨优电池有限公司	307,800.42	307,800.42	307,800.42	307,800.4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力信（江苏）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56,600.00	956,600.00	956,600.00	956,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金坛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7,000.00	287,000.00	287,000.00	287,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恒动新能源有限公司	335,000.00	335,000.00	335,000.00	33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优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1,216,600.00	1,216,600.00	1,216,600.00	1,216,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旭晨能源有限公司	289,200.00	289,200.00	289,200.00	289,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新威科技	0.00	0.00	15,000.00	1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有限公司						
深圳市溢骏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博能上饶客车有限公司	0.00	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野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92,241.38	292,241.38	292,241.38	292,241.3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百思特锐动力有限公司	264,000.00	264,000.00	264,000.00	26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西晨洋禾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0.00	0.00	56,000.00	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成泰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48,000.00	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隆尧县安顺捷客运有限公司	0.00	0.00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3,186,588.44	3,186,588.4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311,497.56	25,311,497.56	29,012,942.70	29,012,942.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5,030,495.2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489,736,015.80	7,366,655.64	1.50%
组合 2	104,314,647.42	15,912,525.26	15.25%
组合 3	2,310,271.56	1,751,314.33	75.81%
组合 4	60,312,917.06		
合计	656,673,851.84	25,030,495.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请参照本节五、1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37,437,995.73	16,605,442.20				54,043,437.93
合计	37,437,995.73	16,605,442.20				54,043,437.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2,796,484.76	7,783,774.49	70,580,259.25	9.23%	345,843.28

第二名	50,234,556.80	2,332,320.00	52,566,876.80	6.88%	836,264.99
第三名	48,203,201.00	4,520.00	48,207,721.00	6.31%	1,053,871.24
第四名	31,882,912.26		31,882,912.26	4.17%	0.00
第五名	15,648,715.22	5,956,120.60	21,604,835.82	2.83%	105,863.69
合计	208,765,870.04	16,076,735.09	224,842,605.13	29.42%	2,341,843.2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8,273,234.92	63,896,892.27
合计	118,273,234.92	63,896,892.2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2) 重要逾期利息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463,877.76	1,600,690.09
应收押金	3,243,482.22	3,443,005.13
应收保证金	5,047,770.75	4,443,154.75
备用金及其他	3,628,859.38	2,937,021.11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09,633,598.53	54,602,129.65
合计	122,017,588.64	67,026,000.7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5,452,551.88	34,232,092.65
1 年以内（含 1 年）小计	115,452,551.88	34,232,092.65
1 至 2 年	1,534,757.99	9,752,633.92
2 至 3 年	2,076,371.90	19,910,418.01
3 年以上	2,953,906.87	3,130,856.15
3 至 4 年	51,616.87	44,016.15
4 至 5 年	17,600.00	715,120.00
5 年以上	2,884,690.00	2,371,720.00
合计	122,017,588.64	67,026,000.7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8,570.00	2.37%	2,888,570.00	100.00%	0.00	2,778,570.00	4.15%	2,778,570.00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88,570.00	2.37%	2,888,570.00	100.00%	0.00	2,778,570.00	4.15%	2,778,57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129,018.64	97.63%	855,783.72	0.72%	118,273,234.92	64,247,430.73	95.85%	350,538.46	0.55%	63,896,892.27
其中：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463,877.76	0.37%			463,877.76	1,600,690.09	2.39%	0.00		1,600,690.09
应收押金	3,243,482.22	2.66%			3,243,482.22	3,443,005.13	5.14%	0.00		3,443,005.13
应收保证金	4,072,270.75	3.34%	699,152.15	17.17%	3,373,118.60	3,577,654.75	5.34%	259,700.43	7.26%	3,317,954.32
备用金及其他	1,715,789.38	1.41%	156,631.57	9.13%	1,559,157.81	1,023,951.11	1.53%	90,838.03	8.87%	933,113.08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09,633,598.53	89.85%			109,633,598.53	54,602,129.65	81.46%	0.00		54,602,129.65
合计	122,017,588.64	100.00%	3,744,353.72	3.07%	118,273,234.92	67,026,000.73	100.00%	3,129,108.46	4.67%	63,896,892.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888,57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厦门路迅电控有限公司	1,913,070.00	1,913,070.00	1,913,070.00	1,913,07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526,500.00	526,500.00	526,500.00	526,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之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9,000.00	229,000.00	229,000.00	22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1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领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优特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联动天翼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金坛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78,570.00	2,778,570.00	2,888,570.00	2,888,57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55,783.7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463,877.76	0.00	
应收押金	3,243,482.22	0.00	
应收保证金	4,072,270.75	699,152.15	17.17%
备用金及其他	1,715,789.38	156,631.57	9.13%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09,633,598.53	0.00	
合计	119,129,018.64	855,783.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请参照本节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50,538.46		2,778,570.00	3,129,108.46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三阶段	47,000.00		-47,000.00	
本期计提	552,245.26		63,000.00	615,245.2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55,783.72		2,888,570.00	3,744,353.7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78,570.00	110,000.00				2,888,57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0,538.46	505,245.26				855,783.72
合计	3,129,108.46	615,245.26	0.00	0.00	0.00	3,744,353.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星云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6,072,023.98	1 年以内	78.74%	
宁德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2,547,580.73	1 年以内	10.28%	
单位一	设备预付款	1,913,070.00	5 年以上	1.57%	1,913,070.00
单位二	保证金	1,050,000.00	1 年以内	0.86%	118,436.47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013,970.41	1 年以内	0.83%	
合计		112,596,645.12		92.28%	2,031,506.4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2,829,856.66		102,829,856.66	82,842,088.66		82,842,088.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7,733,969.09		47,733,969.09	37,622,194.39		37,622,194.39
合计	150,563,825.75		150,563,825.75	120,464,283.05		120,464,283.0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福建星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福建省星度邦精工有限公司	9,079,196.19					9,075,513.99		
Nebula	3,193,400.00					3,193,400.00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0	
星云智能装备（昆山）有限公司	20,222,357.16						-41,463.23	20,180,893.93	
武汉市星云综合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216,000.00							4,216,000.00	
福建星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8,220,135.31						32,913.43	28,253,048.74	
福州兴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411,000.00							14,411,000.00	
四川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宁德星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82,842,088.66			20,000,000.00			-12,232.00	102,829,856.6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14,200,150.10		20,000,000.00		-3,935,658.14							30,264,491.96	
星云智慧（福建）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422,044.29				-5,952,567.16							17,469,477.13	
小计	37,622,194.39		20,000,000.00		-9,888,225.30							47,733,969.09	
合计	37,622,194.39		20,000,000.00		-9,888,225.30							47,733,969.0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9,618,213.23	599,217,278.31	1,183,669,698.74	888,476,955.56
其他业务	303,118.56	531,582.13	10,778,920.55	1,391,564.08
合计	829,921,331.79	599,748,860.44	1,194,448,619.29	889,868,519.6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888,225.30	-3,130,521.2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498,294.6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32,986.31	3,434,041.37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2,610,259.44	-742,112.71
债务重组收益		9,097,123.32
合计	-10,665,498.43	3,160,236.11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027,716.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	15,213,836.81	

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69,026.2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128,612.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6,01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41,902.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948.25	
合计	16,481,135.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9%	-1.3051	-1.29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81%	-1.4166	-1.4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公司名称（盖章）：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有财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